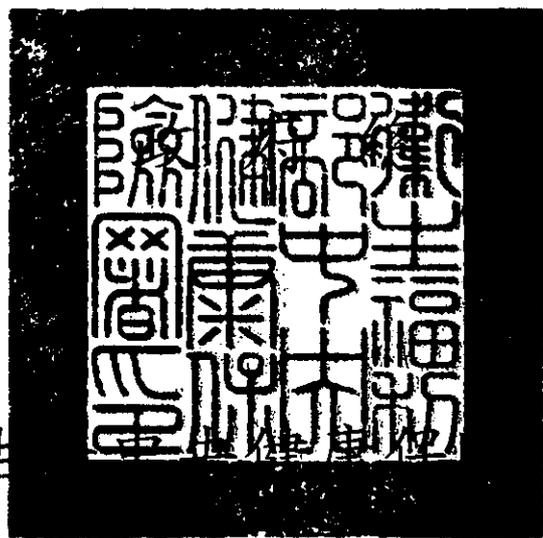


(22-5)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

中



算

行政院衛生

局單位決算

(審定本)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編 印

#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 甲、總說明

#### (一) 總說明

1. 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1-16
2. 預算執行概況.....	17-18
3. 資產負債實況.....	19-20

###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22-25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26-27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8-31
(四)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32-33
(五)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34-35
(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36-37
(七) 歲入類平衡表.....	38
(八) 經費類平衡表.....	39

###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41-42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43-44
(三)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明細表.....	45
2.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本年度明細表.....	46
3.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47
4. 經費類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48
5.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49
6.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50-51
7.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52
8.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	53-56
9.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57-58
10.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59-60
11.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	61
12.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	62-65
(四)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66-69

#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70-73
(六)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4-77
(七)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78
(八)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80-81
(九)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82-83
(十)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84
(十一)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85
(十二)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86
(十三) 歲出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88-89
(十四)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90-91
(十五) 人事費分析表.....	92-93
(十六) 立法院審議通過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94-119
(十七)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	120-128

甲、總 說 明

#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本署依據行政院 102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2 年度施政計畫，並按計畫目標執行全民健康保險業務。

####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永續健保制度：

##### 1. 全民健保論質計酬方案實施

全民健保論質計酬方案係透過支付設計，提供適當誘因，引導醫療服務提供者，提供符合治療指引的照護，並以醫療品質及結果做為支付費用的依據。90 年起陸續試辦，截至 102 年 10 月參與論質計酬方案個案數約 72 萬人，已達 101 年之 105.9%，未來將持續擴大論質支付制度受益人數。

##### 2. 醫療品質資訊公開

配合二代健保，研擬「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草案」陳報主管機關核定及公告發布，公開辦法明訂保險人及保險醫事服務機構應定期公開之醫療品質項目、公開方式、公開頻率等。本署依公開辦法規定，研擬新增急性心肌梗塞(AMI)相關之 19 項醫療品質指標，提供民眾就醫參考，並藉此激勵醫界共同努力提升醫療品質。

##### 3. 依醫師 RBRVS 評量與醫院成本資料收集，分階段調整支付標準

為回應內、外、婦、兒、急診五項專科醫師漸少之訴求，使各專科別間之健保支付具公平性，本署於 100 年 8 月重新啟動醫師資源耗用相對值評量(RBRVS)及醫院成本分析作業，並於 102 年醫院總額及西醫基層總額編列經費，以合理調整支付標準，且於完成醫師 RBRVS 評量與醫院成本資料串聯後，組成「102 年支付標準諮詢小組」提出調整方案，提報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與醫界協商，衛生福利部已於 102 年 12 月 13 日核定在案。

##### 4. 落實執行補充保險費收繳作業

為穩固健保財源，使健保永續經營，102 年開始實施二代健保，針對原一般保險費僅以經常性薪資所得之計費基礎予以適度調整，將沒有列入投保金額計算之高額獎金、兼職所得或執行業務收入、利息、股利所得及租金收入等列為補充保險費之計費基礎，以計收補充保險費，使投保單位及受僱者健保費負擔更趨公平合理。

##### 5. 落實收支連動機制，依法完成保險費率審議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4 條規定，保險費率應由保險人於全民健康保險會協議訂定醫療給付費用總額後一個月提請審議。為依法完成年度應計收支平衡費率之審議，本署蒐集近二年影響健保財務重大措施作為未來推估之依據，並檢視納保人口、類目變動結構等保險費相關參數；且考量經濟景氣、補充保險費實施效益、人口老化情況及醫療科技進步，促使醫療費用上升等影響因素，研擬 103 年保險費率審議方案，於 102 年 11 月 22 日提請全民健康保險會委員會會議審議，同意維持現行費率 4.91%，並函報衛生福利部轉報請行政院核定。

##### 6. 加強辦理弱勢保險對象就醫措施

為加強對弱勢民眾提供實質協助，使經濟困難民眾享有醫療照護保障，102 年擴大辦理菸品健康福利捐和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弱勢族群繳納健保相關欠費、積極輔導經濟困難者申請健保相關欠費之無息紓困貸款及一時經濟困難無力一次繳清者，可申請分期繳納等措施，以排除民眾參加健保之經濟障礙，並廣續推動「山地離島地區醫療給付效益提昇計畫」，提升偏遠地區醫療服務，以建構完整的「健保經濟困難民眾保護傘」。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健保業務	永續健保制度	(一)全民健保論質計酬方案實施	截至102年10月底止，受益人數已達101年之105.9%。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照護人數</th> <th>101年</th> <th>102年 1~10月</th> </tr> </thead> <tbody> <tr> <td>糖尿病</td> <td>325,501</td> <td>347,934</td> </tr> <tr> <td>氣喘</td> <td>106,581</td> <td>95,762</td> </tr> <tr> <td>乳癌</td> <td>12,653</td> <td>12,951</td> </tr> <tr> <td>精神分裂症</td> <td>47,657</td> <td>48,030</td> </tr> <tr> <td>BC肝帶原者</td> <td>121,423</td> <td>134,128</td> </tr> <tr> <td>初期慢性腎臟病</td> <td>123,976</td> <td>154,102</td> </tr> <tr> <td>合計</td> <td>681,889 (A)</td> <td>722,096 (B)</td> </tr> <tr> <td>預期效益(受益人數逐年成長5%)</td> <td></td> <td>715,983 (C=A*1.05)</td> </tr> <tr> <td>目前進度</td> <td></td> <td>105.9% (B/A)</td> </tr> </tbody> </table> <p>註：因為保險對象會參加不同的方案，合計數係歸戶後人數</p>		照護人數	101年	102年 1~10月	糖尿病	325,501	347,934	氣喘	106,581	95,762	乳癌	12,653	12,951	精神分裂症	47,657	48,030	BC肝帶原者	121,423	134,128	初期慢性腎臟病	123,976	154,102	合計	681,889 (A)	722,096 (B)	預期效益(受益人數逐年成長5%)		715,983 (C=A*1.05)	目前進度
照護人數	101年	102年 1~10月																														
糖尿病	325,501	347,934																														
氣喘	106,581	95,762																														
乳癌	12,653	12,951																														
精神分裂症	47,657	48,030																														
BC肝帶原者	121,423	134,128																														
初期慢性腎臟病	123,976	154,102																														
合計	681,889 (A)	722,096 (B)																														
預期效益(受益人數逐年成長5%)		715,983 (C=A*1.05)																														
目前進度		105.9% (B/A)																														
		(二)醫療品質資訊公開	<p>1. 研擬醫療品質公開辦法：依二代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七十四條規定研擬「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草案，經送全民健康保險會委員會議討論後，陳報衛生福利部於102年8月7日以衛部保字第1021280007號令發布「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辦法」，明訂保險人及保險醫事服務機構應定期公開之醫療品質項目、公開方式、公開頻率等。</p> <p>2. 新增公開資訊作業：依公開辦法規</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依醫師 RBRVS 評量與醫院成本資料收集,分階段調整支付標準	<p>定,收集意見及參考具臨床治療指引指標或具實證醫學指標,邀集消費者團體、醫界代表及署內相關單位等召開 3 次會議討論,研擬急性心肌梗塞(AMI)相關之 19 項醫療品質指標(含指標意涵、資料來源、指標定義、指標參考價值、指標使用限制、衛教園地等)後,提健保會討論通過,並經參考各方對相關資訊測試網頁之意見修正後,於 102 年 10 月新增公開該 19 項指標資訊。</p> <p>3. 持續檢討公開項目之操作型定義及公開內容。</p>	
			<p>1. 於 102 年 3 月依據醫師 RBRVS 評量與醫院成本資料串聯結果,現已完成調整方案之研擬。</p> <p>2. 於 102 年 4 月 18 日、4 月 29 日、5 月 20 日及 7 月 3 日召開「102 年全民健保支付標準諮詢小組」會議,討論支付標準調整優先順序,提出調整方案。</p> <p>3. 已於 102 年 8 月 2 日、8 月 29 日及 10 月 29 日召開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以下簡稱共同擬訂會議)與醫界協商,並分別於 9 月 13 日、10 月 3 日、10 月 31 日依據共同擬訂會議決議及衛生福利部指示,多次研擬方案陳報衛生福利部核定,已於 102 年 12 月 13 日奉衛生福利部核定在案,刻正依行政程序辦理支</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科技發展工作	創造 NHI 價值：落實健保改革與保障民眾就醫之研究	<p>(一) 健保新制財務面(含雇主負擔)之檢討改善</p> <p>(二) 我國健保的給付範圍、部分負擔與保險永續經營之檢討與改善研究</p> <p>(三) 保險對象就醫權益監測模式之先驅研究</p> <p>(四) 建置健保法學知識</p>	<p>付標準修訂事宜，102 年 12 月 26 日已刊登於行政院公報預告中。</p> <p>1. 已完成雇主及民眾不合理規避補充保費態樣提出分析檢討，並提出查核方式建議。</p> <p>2. 已提出資料探勘可行性，並以虛擬資料進行模擬試算，可做為後續業務參考方向。</p> <p>3. 已完成期中報告、期末報告。</p> <p>1. 已完成回顧台灣、美國、英國和加拿大給付制度之改變機制、相關程序與民眾參與方式概況。</p> <p>2. 已完成蒐集國際有關醫療給付範圍之最新趨勢報導。</p> <p>3. 已完成舉辦專家座談會乙次。</p> <p>4. 已完成期中報告、期末報告。</p> <p>1. 已完成辦理年度成果發表會。</p> <p>2. 已完成六項民眾就醫權益與滿意度調查。</p> <p>3. 已完成蒐集日本厚生勞働省受療行為調查以及更新美國 CHAPS 與英國 NHS 相關民眾就醫權益調查資料。</p> <p>4. 已完成就醫權益監測架構及訂出保險對象(一般民眾)就醫權益 6 個監測指標與各總額部門就醫權益 21 個監測指標。</p> <p>5. 已完成期中報告、期末報告，並提出調查方式與政策相關建言。</p> <p>1. 已完成法學知能實體課程約 51 小時。</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數位平台研究	2. 已完成辦理1場學術研討會。 3. 已完成11門實體課程及1場研討會影音檔之轉檔作業，並將數位課程上架至數位學習平台。 4. 已完成2件線上法律諮詢專家意見回復。 5. 已完成手機APP上課資訊查詢功能及平台滿意度問卷調查建置。 6. 已完成期中報告、期末報告。	
		(五)開發全民健康保險數位學習平台	1. 已完成適用一般民眾及專業人士之全民健保概念、知識數位教材，主題「關於健保，你可以知道得更多」及「全民健保知識家」共2門影音檔之成品。 2. 已完成聘請專家學者對數位課程進行審核作業。 3. 已完成結案報告書。	
		(六)二代健保網路服務內容及平台建置之研究與評估	已完成二代健保檔案傳輸防護運作機制之建置，強化本署網路作業環境，使本署與其他機關資料交換數量及頻率大幅增加。	
		(七)網路化(Web-based)智慧型專業審查模式研究	1. 已完成資訊部分依需求完成使用者介面修改之程式開發。 2. 已完成病歷電子檔送審作業觀摩會2場。 3. 已完成對本署已使用「全民健康保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八)健保已給付藥品及特材之效益評估研究	<p>險智慧型專業審查系統」之使用者，進行問卷調查評估，以瞭解該線上審查作業系統之使用效益、問題與改善建議。</p> <p>4. 已完成期中報告、期末報告。</p> <p>1. 「生物相似性藥品核價方式之研究」</p> <p>(1)已完成國內外生物相似性藥品相關法規、文獻及制度之彙整。</p> <p>(2)已完成國內專家會議與相關代表訪談。</p> <p>(3)已完成國外專家訪談與諮詢。</p> <p>(4)已完成期中報告。</p> <p>(5)本研究期程自102年5月11日至103年2月11日止，尚未完成期末報告。</p> <p>2. 「健保已給付藥品及特材之效益評估研究—骨質疏鬆症用藥及多發性硬化症用藥之評估研究」</p> <p>(1)已完成骨質疏鬆症用藥及多發性硬化症用藥之臨床療效與經濟效益評估。</p> <p>(2)已完成前述藥品之健保處方用藥情形分析。</p> <p>(3)已完成前述藥品我國與其他各國之給付情形差異比較。</p> <p>(4)已完成前述藥品與十大先進國之藥品健保給付價比較。</p> <p>(5)已完成期中報告、期末報告。</p> <p>3. 「以現行健保申報架構建置新藥用藥安全監測系統之可行性研究」</p>	<p>與研究機構密切聯繫，請其加速執行，依契約期限完成。</p> <p>與研究機構密切聯繫，請其加</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1)已完成國內外相關研究文獻探討。 (2)已完成 2008 年後臺灣上市之新成分新藥篩選及初期資料探勘方法設計。 (3)本研究期程自 102 年 9 月 15 日至 103 年 5 月 31 日止，尚未完成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 4. 「健保已給付特材醫療科技評估之研究-周邊血管支架成本效益評估-以頸動脈、腸骨動脈及淺股動脈支架為例」 (1)已完成國內外有關頸動脈支架、腸骨動脈支架及淺股動脈支架的最新材料(材質)與治療趨勢，以及健保給付規定等相關重要文獻之收集、分析。 (2)已完成利用健保資料庫進行本研究範圍之本土經濟效益差異分析比較，並提列適切之成本效益評估指標。 (3)已提列修訂給付規定之政策性建議。 (4)已完成期中報告、期末報告。	速執行，依契約期限完成。
		(九)特材核價輔助系統之研究	1. 已完成整理健保已給付特材之核價類別，依功能及臨床療效區分約 1,850 類約 15,400 餘筆，將核價類別由 7 碼改為 8 碼，進一步建置於特材核價輔助系統，使核價更為精確，提升核價效率與效能。 2. 已完成期末報告 1 篇。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十)發展二代 健保藥品 與特材醫 療科技評 估及給付 方案	1. 「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運作模式及前置作業標準化之建立」 (1)已完成1場國際學術研討會。 (2)已完成自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1日每月彙整提供國際藥價政策日本、英國、澳洲及加拿大之詳細內容。 (3)已完成非醫療團體人員參與及提供醫療專業資料之諮詢。協助參與擬訂會議之非醫療團體人員，會議召開前之會議議事行前教育及諮詢，並作成研究報告。 (4)已完成期中報告、期末報告。	
		(十一)我國與 各國藥品 支付相關 政策之比較 研究	1. 已完成包括日本、澳洲、美國、加拿大、德國、法國、瑞典、瑞士、比利時、英國及韓國藥費控管及藥價調整相關政策之探討。 2. 已完成1場國際研討會，邀請英國、澳洲及韓國專家學者報告該國之藥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十二)改善健保就醫回饋系統之研究	<p>價政策及藥品支付制度。</p> <p>3. 已完成1場專家座談會。</p> <p>4. 已完成期中報告、期末報告。</p> <p>1. 「耳鼻喉科醫療照護之健保醫療品質指標研究」</p> <p>(1)已完成積液性中耳炎、急性外耳炎、急性鼻竇炎、慢性鼻竇炎之醫療品質指標研究與選取,及其相關之民眾衛教內容。</p> <p>(2)已完成期末報告1篇。</p> <p>2. 「兒科醫療照護之健保醫療品質指標研究」</p> <p>(1)已完成小兒氣喘、小兒中耳炎、小兒尿道感染之醫療品質指標研究與選取,及其相關之民眾衛教內容。</p> <p>(2)已完成期末報告1篇。</p> <p>3. 「器官移植之健保醫療品質指標研究」</p> <p>(1)已完成腎臟移植、肝臟移植、心臟移植之醫療品質指標研究與選取,及其相關之民眾衛教內容。</p> <p>(2)已完成期末報告1篇。</p>	
		(十三)健保多元支付制度之前瞻性規劃研究	<p>1. 「健保多元支付制度之前瞻性規劃研究-台灣門診病人群組 (APG) 支付方式研究」</p> <p>(1)已完成分析健保相關檔案,並朝前瞻式門診付費制度進行規劃建議,並辦理期中成果報告。</p> <p>(2)本研究期程自102年6月4日至103</p>	與研究機構密切聯繫,請其加速執行,依契約期限完成。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年6月3日止,尚未完成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p> <p>2. 「健保多元支付制度下新增診療項目之醫療科技評估—以綠光雷射前列腺氣化術、鈹雷射前列腺氣化切除術、鈦雷射前列腺氣化切除術、雙極前列腺刮除術/汽化術、二極體雷射診療項目為例」</p> <p>(1)已完成收集先進國家有關本案診療項目之臨床療效文獻及支付價格,並進行成本效益評估。</p> <p>(2)本研究期程自102年10月25日至103年10月24日止,尚未完成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p>	<p>與研究機構密切聯繫,請其加速執行,依契約期限完成。</p>
			<p>3. 「健保多元支付制度下新增診療項目之醫療科技評估—根治性直腸切除加腸造口術等21項達文西手術」</p> <p>(1)已完成收集先進國家有關本案診療項目之臨床療效文獻及支付價格,並進行成本效益評估。</p> <p>(2)本研究期程自102年10月25日至103年10月24日止,尚未完成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p>	<p>與研究機構密切聯繫,請其加速執行,依契約期限完成。</p>
		(十四)健保論質計酬支付成效評估與檢討改善研究	<p>1. 「健保論質計酬之全民健康保險呼吸器依賴患者整合性照護前瞻性支付方式試辦計畫成效評估」</p> <p>(1)已完成相關文獻探討與蒐集,並召開專家會議與焦點團體完成調查問卷內容設計。</p> <p>(2)已完成問卷調查,辦理問卷回收。</p>	<p>與研究機構密切聯繫,請其加速執行,依契約期限完成。</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3)已完成期中報告。</p> <p>(4)本研究期程自 102 年 5 月 14 日至 103 年 5 月 13 日止，尚未完成期末報告。</p> <p>2. 「特約醫院 ICD-10-CM/PCS 編碼品質提升計畫」</p> <p>(1)已完成成立 ICD-10-CM/PCS 導入之專案委員會及專案小組，不定期召開專案委員會議。</p> <p>(2)已完成函文邀請全國醫院共同參與各分區之實作輔導專案小組。</p> <p>(3)已完成擬定導入 ICD-10-CM/PCS 所需之各面向（醫院決策面、病歷管理面、臨床專業面及資訊規畫面）之準備清單，持續辦理全國醫院 ICD-10-CM/PCS 實作之調查，瞭解醫院準備情形。</p> <p>(4)持續參加本署各分區業務組召開之共管會議進行宣導。</p> <p>(5)持續辦理以醫院為單位之 ICD-10-CM/PCS 實作輔導共識營。</p> <p>(6)本研究期程自 102 年 10 月 3 日至 103 年 10 月 2 日止，尚未完成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p>	與研究機構密切聯繫，請其加速執行，依契約期限完成。
		(十五)論人計酬制度成果評估與模式改善研究	<p>1. 已完成提出初步風險校正方法及成效指標項目。</p> <p>2. 已完成 7 家試辦團隊內部及外部滿意度調查問卷。</p> <p>3. 已按季完成 7 個試辦團隊進行協助輔導諮詢，並辦理試辦團隊個別觀摩。</p>	與研究機構密切聯繫，請其加速執行，依契約期限完成。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應改善措施
		(十六)新醫療技術診療項目之經濟效益評估研究計畫	<p>4. 「論人計酬支付制度下建構健保保險對象醫療費用預測模型」延續性計畫期程自 102 年 12 月 26 日至 103 年 8 月 25 日止，尚未完成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p> <p>1. 已完成針對先進國家之新醫療技術診療項目納入給付之原則及決策方式進行文獻回顧。</p> <p>2. 已完成期中報告。</p> <p>3. 本研究期程自 102 年 4 月 4 日至 103 年 4 月 3 日止，103 年 1 月辦理之醫療科技評估國際研討會及專家會議，將討論適用於我國之新醫療技術診療項目申請之標準化程序及其評估方法，尚未完成期末報告。</p>	與研究機構密切聯繫，請其加速執行，依契約期限完成。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科技發展工作	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	<p>一、補充保險費就源扣繳與結算程序合併採行可行性之研究</p> <p>二、股利所得、利息所得及租金收入補充保險費計收之可行性及公平性研究</p> <p>三、健保 Tw-DRGs 支付制度之成效評估與改善研究</p> <p>四、健保論質計酬支付成效評估與前瞻研究</p> <p>五、論人計酬之研究暨現行試辦計畫之輔導及執行成效評估</p> <p>六、Tw-DRGs 分類相關附表之疾病代碼轉換為 ICD-10-CM/PCS</p> <p>七、改善健保就醫之民眾資訊回饋系統研究</p> <p>八、全民健康保險特殊材料核價類別整檔及核價輔助系統之規劃研究</p>	<p>本計畫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721,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p> <p>本研究計畫因無法於 101 年底前完成驗收，爰保留預算 184,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p> <p>本計畫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5,738,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p> <p>本計畫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2,646,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p> <p>本計畫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2,171,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p> <p>本委託事項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499,5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p> <p>本計畫因委託計畫合約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184,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p> <p>本計畫因期末報告審查結果，請受託單位依審查意見再行修改後再行審查，爰保留預算 368,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健保業務	醫 審 及 藥 材 業 務	九、慢性病健保用藥型態及品質監測指標之分析評估-以糖尿病、高血脂症為例	款。 本計畫因委託計畫合約跨年度，爰保留預算172,000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十、建置健保法學知識數位平台研究	本研究計畫期末報告因無法於101年底完成驗收，爰保留預算340,000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一、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101年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委託契約	本委託計畫合約因跨年度，爰保留預算984,000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二、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101年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委託契約	本委託計畫合約因跨年度，爰保留預算516,900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企 劃 及 綜 合 業 務	三、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101年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委託契約	本委託計畫合約因跨年度，爰保留預算2,314,800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一、桃竹苗地區抗生素處方型態統計暨成本效益分析	本研究計畫期末報告因無法於101年底前完成驗收，爰保留預算180,000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二、家庭醫師責任制度採論人計酬初探性研究(可行性	本計畫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140,000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評估)	款。	
		三、以民眾角度探討健保醫療品質資訊公開內容	本委託計畫因無法於 101 年底前完成驗收，爰保留預算 130,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四、各國社會保險兒科支付標準之蒐集、比較及建議	本計畫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210,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五、新醫療技術診療項目之經濟效益評估-以現行傳統手術與新內視鏡手術診療項目為例	本計畫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664,492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六、二代健保法對於醫療生態影響之預測	本計畫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420,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七、有關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等代位求償案，不服臺灣高等法院 100 年度保險上字第 41 號民事判決繳納上訴審裁判費	本案裁判費已於 101 年 10 月支付法院，須視審理終結始能決定裁判費是否屬本署負擔，爰保留預算 1,197,024 元。依最高法院判決裁判費由本署負擔，該筆款項本年度已完成轉正。	
		八、101 年圖書室英文期刊	本案因期刊自國外寄達本署需作業時間，待全數到刊後支付第 2 期款，爰保留預算 93,76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九、二代健保宣導企劃及媒體通路採	本案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2,665,991 元，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購案	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十、二代健保諮詢客服中心	本案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3,386,52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十一、 2012-2013 年全民健康保險中文、英文簡介	本案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740,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推動及應用國際疾病分類業務	推動及應用國際疾病分類第十版 ICD-10-CM/PCS 於臨床疾病分類計畫	本委託事項履約期限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920,0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健保資訊業務	一、「101 年度中區機房整建規劃設計及監造」採購案	本案為「101 年度中區機房整建採購案」之監造作業，須該案辦理驗收後始能支付第三期款，爰保留預算 364,50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二、101 年度中區機房整建採購案	本案因申請室內裝修及消防許可所需時程較長，至履約期程跨年度，爰保留預算 12,422,760 元，已於本年度完成驗收及付款。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歲入部分-本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	全年預算數	決算數			增(減)數		說明
		實收數	應收數	合計	金額	%	
歲入部分	462,198,000.00	250,877,046.00	30,447,636.00	281,324,682.00	-180,873,318.00	-39.13	主要係一般賠償收入較預計減少。
0457600101-4罰金罰鍰	45,842,000.00	7,482,990.00	8,357,150.00	15,840,140.00	-30,001,860.00	-65.45	主要係自二代健保開辦初期對保險對象、投保單位及扣費義務人均以輔導為優先，且在醫療費用實施總額後，特約醫療院所加強專業自律，推動自主管理方案，即時有效輔導，違規案件已逐年減少，另依新修正行政罰法第26條規定，裁處之公益金等得抵扣罰鍰，致罰鍰收入較預計減少。
0457600301-3一般賠償收入	202,966,000.00	31,707,689.00	22,090,486.00	53,798,175.00	-149,167,825.00	-73.49	主要係特約醫療院所加強專業自律，推動自主管理方案，即時有效輔導，違規案件已逐年減少，致一般賠償收入較預計減少。
0557600102-2證照費	200,219,000.00	195,742,300.00		195,742,300.00	-4,476,700.00	-2.24	
0557600305-0資料使用費	9,163,000.00	12,184,367.00		12,184,367.00	3,021,367.00	32.97	主要係保險公司因應民眾申請商業保險理賠所需而向本署申請就醫資料，由於申請案件量激增，致資料使用費較預計增加。
0557600313-8服務費	185,000.00	83,420.00		83,420.00	-101,580.00	-54.91	主要係積極輔導書面申報院所改以網路申報，致書面申報家數驟減，故服務費較預計減少。
0757600101-0利息收入		2,615.00		2,615.00	2,615.00		主要係保管款專戶之利息收入。
0757600106-4租金收入	1,326,000.00	1,268,036.00		1,268,036.00	-57,964.00	-4.37	
0757600600-0廢舊物資售價	385,000.00	888,384.00		888,384.00	503,384.00	130.75	主要係出售廢舊財物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1157600901-0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00	903,036.00		903,036.00	903,036.00		主要係收回公所繳回以前年度健保補助賸餘款所致。
1157600909-2其他雜項收入	2,112,000.00	614,209.00		614,209.00	-1,497,791.00	-70.92	主要係其他機關分攤本署共同設施成本，其中部分設施折舊已提列完畢，不需再分攤該等設施成本，以致其他收入較預計減少。

歲入部分-以前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數		轉入下年度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本年度實現數	
99年度	3,783,774.00	3,445,634.00	270,790.00	67,350.00
0457600101-4罰金罰鍰	3,783,774.00	3,445,634.00	270,790.00	67,350.00
100年度	28,777,969.00	-	28,018,442.00	759,527.00
0457600101-4罰金罰鍰	20,941,661.00	-	20,182,134.00	759,527.00
0457600301-3一般賠償收入	7,836,308.00	-	7,836,308.00	0.00
101年度	38,639,192.00	194,560.00	38,439,632.00	5,000.00
0457600101-4罰金罰鍰	406,290.00	194,560.00	206,730.00	5,000.00
0457600301-3一般賠償收入	38,232,902.00	-	38,232,902.00	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歲出部分-本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	全年預算數	決算數			賸餘數		說 明	
		實支數	應付數	合計	金額	%	保留原因	賸餘原因
			保留數					
歲出部分	5,460,257,000.00	5,424,896,680.00	0.00 27,736,880.00	5,452,633,560.00	7,623,440.00	0.14		
5257600300-1 科技發展工作	51,862,000.00	39,188,808.00	0.00 8,844,200.00	48,033,008.00	3,828,992.00	7.38	「論人計酬制度成果評估與模式改善研究」等研究計畫因履約期限跨年度，故辦理保留。	
6657600100-0 一般行政	2,905,032,000.00	2,899,972,901.00	0.00 3,160,405.00	2,903,133,306.00	1,898,694.00	0.07	「健保大樓9樓辦公室空間調整」工程案因履約期限跨年度，故辦理保留。	
6657600200-5 健保業務	2,485,391,000.00	2,469,582,531.00	0.00 13,937,955.00	2,483,520,486.00	1,870,514.00	0.08	「補助第二類投保單位辦理健保業務」案，因受補助單位未及辦理收支結報及「資訊終端設備維護暨派駐服務採購」案因第四期維護尚有爭議待釐清，無法如期辦理驗收，故辦理保留；另「推動及應用國際疾病分類第十版ICD-10-CM/PCS於臨床疾病分類」等計畫，因履約期限跨年度，故辦理保留。	
665760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962,000.00	16,152,440.00	0.00 1,794,320.00	17,946,760.00	15,240.00	0.08	因「北區業務組增建庫房及會議室工程」計畫預計103年度發包，委託專案管理及規劃設計監造款項須俟工程驗收合格後撥付，故辦理保留。	
6657609800-1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	100.00		未動支第一預備金。

歲出部分-以前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	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本年度實現數
101年度	40,374,247.00	-	40,374,247.00
5257600300-1科技發展工作	13,023,500.00	-	13,023,500.00
6657600200-5健保業務	27,350,747.00	-	27,350,747.00

#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 本局為實施集中支付機關，年終未支用庫款皆由國庫自動收回

單位 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變動%	負債科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變動%
<b>(一) 歲入類</b>							
111000-5 應收歲入款	831,877.00	32,561,743.00	-97.45	121300-5 應納庫款	831,877.00	32,561,743.00	-97.45
111010-9 應收歲入款—本年度	30,447,636.00	38,639,192.00	-21.20	121310-9 應納庫款—本年度	30,447,636.00	38,639,192.00	-21.20
合 計	31,279,513.00	71,200,935.00	-56.07	合 計	31,279,513.00	71,200,935.00	-56.07
附註：							
111500-8 債權憑證		3.00		121800-8 待抵銷債權憑證		3.00	
<b>(二) 經費類</b>							
210100-7 專戶存款	30,797,001.00	48,411,036.00	-36.38	221000-4 保管款	29,986,118.00	31,228,381.00	-3.98
210510-9 保留庫款—本年度	21,612,805.00	39,177,223.00	-44.83	221200-3 代收款	810,883.00	17,182,655.00	-95.28
211300-1 押金	1,080,478.00	1,080,378.00	0.01	221410-6 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	27,736,880.00	40,374,247.00	-31.30
211400-6 暫付款	6,686,541.00	1,283,382.00	421.01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57,692,302.00	56,775,408.00	1.61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57,692,302.00	56,775,408.00	1.61	231010-4 經費賸餘—待納庫—本年度	562,466.00	86,358.00	551.32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	1,077,100.00	1,069,378.00	0.72
				231110-9 經費賸餘—押金—本年度	3,378.00	11,000.00	-69.29
合 計	117,869,127.00	146,727,427.00	-19.67	合 計	117,869,127.00	146,727,427.00	-19.67

#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 (二) 本署所管全民健康保險基金之地方政府積欠全民健康保險部分說明如下：
1. 依 100 年 1 月 26 日修正公布之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7 條規定，地方政府應負擔保險費，由中央政府補助，自 101 年 7 月 1 日施行。
  2. 惟修正前依 99 年 1 月 27 日之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7 條規定，各級政府應按一定比例補助各身分類別之被保險人及其眷屬的保險費；第 29 條、30 條與同法施行細則第 44 條之 1、46 條及 47 條等年底結算之規定，地方政府應負擔保險對象健保費補助款有溯及以前年度保險費之補收情事，於公法請求權時效(五年)內，仍應由地方政府補助，於次年 1 月 31 日前撥付。
  3. 依全民健康保險基金資料，截至 102 年底止各級政府累積待撥付之健保費為 475.17 億元，扣除尚未屆繳款期限 34.71 億元，其逾期未撥付欠費均屬地方政府欠費為 440.46 億元，依 100 年 1 月 26 日修正公布之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8 條規定，各級政府於本法 100 年 1 月 4 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前，未依修正前之第 29 條規定將所應負擔之保險費撥付保險人者，須即向保險人提出還款計畫，其還款期限不得逾 8 年，保險人並應依修正前之第 30 條規定向其徵收利息。又地方政府積欠款項，係地方政府之法定義務負擔，屬全民健康保險基金之應收債權，該基金已列帳並於其決算書中表達。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度決算			上年度決算			本年度與上年 度比較	主要增減原因
	小計	中央 政府	地方 政府	小計	中央 政府	地方 政府		
各級政府積欠全 民健康保險	44,046,769,684	-	44,046,769,684	54,598,068,676	-	54,598,068,676	-10,551,298,992	101 年 7 月 1 日起 地方政府應負擔 健保費由中央政 府全額補助，及地 方政府欠費還款 計畫落實執行，致 地方政府欠費逐 年遞減。

乙、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8,808,000.00	0.00	248,808,000.00	39,190,679.00
	185			0457600000-7 中央健康保險局	248,808,000.00	0.00	248,808,000.00	39,190,679.00
		01		045760010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45,842,000.00	0.00	45,842,000.00	7,482,990.00
			01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45,842,000.00	0.00	45,842,000.00	7,482,990.00
		02		0457600300-0 賠償收入	202,966,000.00	0.00	202,966,000.00	31,707,689.00
			01	0457600301-3 一般賠償收入	202,966,000.00	0.00	202,966,000.00	31,707,689.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209,567,000.00	0.00	209,567,000.00	208,010,087.00
	202			0557600000-2 中央健康保險局	209,567,000.00	0.00	209,567,000.00	208,010,087.00
		01		0557600100-7 行政規費收入	200,219,000.00	0.00	200,219,000.00	195,742,300.00
			01	0557600102-2 證照費	200,219,000.00	0.00	200,219,000.00	195,742,300.00
		02		0557600300-6 使用規費收入	9,348,000.00	0.00	9,348,000.00	12,267,787.00
			01	0557600305-0 資料使用費	9,163,000.00	0.00	9,163,000.00	12,184,367.00
			03	0557600313-8 服務費	185,000.00	0.00	185,000.00	83,42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711,000.00	0.00	1,711,000.00	2,159,035.00
	198			0757600000-3 中央健康保險局	1,711,000.00	0.00	1,711,000.00	2,159,035.00
		01		0757600100-8 財產孳息	1,326,000.00	0.00	1,326,000.00	1,270,651.00
			01	0757600101-0 利息收入	0.00	0.00	0.00	2,615.00
			02	0757600106-4 租金收入	1,326,000.00	0.00	1,326,000.00	1,268,036.00
		02		075760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385,000.00	0.00	385,000.00	888,384.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2,112,000.00	0.00	2,112,000.00	1,517,245.00
	189			1157600000-7 中央健康保險局	2,112,000.00	0.00	2,112,000.00	1,517,245.00
		01		1157600900-8 雜項收入	2,112,000.00	0.00	2,112,000.00	1,517,245.00
			01	115760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00	0.00	0.00	903,036.00

中央健康保險局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30,447,636.00	0.00	69,638,315.00	-179,169,685.00	27.99
30,447,636.00	0.00	69,638,315.00	-179,169,685.00	27.99
8,357,150.00	0.00	15,840,140.00	-30,001,860.00	34.55
8,357,150.00	0.00	15,840,140.00	-30,001,860.00	34.55
22,090,486.00	0.00	53,798,175.00	-149,167,825.00	26.51
22,090,486.00	0.00	53,798,175.00	-149,167,825.00	26.51
0.00	0.00	208,010,087.00	-1,556,913.00	99.26
0.00	0.00	208,010,087.00	-1,556,913.00	99.26
0.00	0.00	195,742,300.00	-4,476,700.00	97.76
0.00	0.00	195,742,300.00	-4,476,700.00	97.76
0.00	0.00	12,267,787.00	2,919,787.00	131.23
0.00	0.00	12,184,367.00	3,021,367.00	132.97
0.00	0.00	83,420.00	-101,580.00	45.09
0.00	0.00	2,159,035.00	448,035.00	126.19
0.00	0.00	2,159,035.00	448,035.00	126.19
0.00	0.00	1,270,651.00	-55,349.00	95.83
0.00	0.00	2,615.00	2,615.00	
0.00	0.00	1,268,036.00	-57,964.00	95.63
0.00	0.00	888,384.00	503,384.00	230.75
0.00	0.00	1,517,245.00	-594,755.00	71.84
0.00	0.00	1,517,245.00	-594,755.00	71.84
0.00	0.00	1,517,245.00	-594,755.00	71.84
0.00	0.00	903,036.00	903,036.00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1157600909-2 其他雜項收入	2,112,000.00	0.00	2,112,000.00	614,209.00
				經常門小計	462,198,000.00	0.00	462,198,000.00	250,877,046.00
				資本門小計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462,198,000.00	0.00	462,198,000.00	250,877,046.00

中央健康保險局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0.00	0.00	614,209.00	-1,497,791.00	29.08
30,447,636.00	0.00	281,324,682.00	-180,873,318.00	60.87
0.00	0.00	0.00	0.00	
30,447,636.00	0.00	281,324,682.00	-180,873,318.00	60.87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51,862,000.00	0.00	0.00	0.00
		01		5257600300-1 科技發展工作	51,862,000.00	0.00	0.00	0.00
20				6600000000-1 社會保險支出	5,408,395,000.00	0.00	0.00	0.00
		01		6657600100-0 一般行政	2,905,032,000.00	0.00	0.00	0.00
		02		6657600200-5 健保業務	2,485,391,000.00	0.00	0.00	0.00
		03		665760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962,000.00	0.00	0.00	0.00
		04		6657609800-1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0.00	0.00	0.0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42,404,545.00	0.00	1,458,884.00	0.0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2,404,545.00	0.00	1,458,884.00	0.0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465,605.00	0.00	0.00	0.0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465,605.00	0.00	0.00	0.00
				合 計	5,505,127,150.00	0.00	1,458,884.00	0.00
						0.00	0.00	1,458,884.00

央健康保險局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51,862,000.00	39,188,808.00 0.00	8,844,200.00 48,033,008.00	-3,828,992.00	92.62
51,862,000.00	39,188,808.00 0.00	8,844,200.00 48,033,008.00	-3,828,992.00	92.62
5,408,395,000.00	5,385,707,872.00 0.00	18,892,680.00 5,404,600,552.00	-3,794,448.00	99.93
2,905,032,000.00	2,899,972,901.00 0.00	3,160,405.00 2,903,133,306.00	-1,898,694.00	99.93
2,485,391,000.00	2,469,582,531.00 0.00	13,937,955.00 2,483,520,486.00	-1,870,514.00	99.92
17,962,000.00	16,152,440.00 0.00	1,794,320.00 17,946,760.00	-15,240.00	99.92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	0.00
43,863,429.00	43,863,429.00 0.00	0.00 43,863,429.00	0.00	100.00
43,863,429.00	43,863,429.00 0.00	0.00 43,863,429.00	0.00	100.00
2,465,605.00	2,465,605.00 0.00	0.00 2,465,605.00	0.00	100.00
2,465,605.00	2,465,605.00 0.00	0.00 2,465,605.00	0.00	100.00
5,506,586,034.00	5,471,225,714.00 0.00	27,736,880.00 5,498,962,594.00	-7,623,440.00	99.86

## 經費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2	05			0057000000-9 衛生署主管	5,460,25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57600000-5 中央健康保險局	5,460,25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5,284,781,000.00	0.00	0.00	0.00	
						0.00	-9,096,235.00	-9,096,235.00		
					資本門小計	175,476,000.00	0.00	0.00	0.00	
						0.00	9,096,235.00	9,096,235.00		
					01	5257600300-1 科技發展工作	49,33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49,33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5257600300-1* 科技發展工作	2,5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2,5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6657600100-0 一般行政	2,886,229,000.00	0.00	0.00	0.00
							0.00	-821,774.00	-821,774.00	
						0100 人事費	2,833,83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51,120,000.00	0.00	0.00	0.00
							0.00	-821,774.00	-821,774.00	
						0400 獎補助費	1,27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6657600100-0* 一般行政	18,803,000.00	0.00	0.00	0.00
							0.00	821,774.00	821,774.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8,803,000.00	0.00	0.00	0.00
			0.00	821,774.00	821,774.00					
	03	6657600200-5 健保業務	2,349,210,000.00	0.00	0.00	0.00				
			0.00	-8,274,461.00	-8,274,461.00					
		0200 業務費	1,038,939,000.00	0.00	0.00	0.00				
			0.00	-18,014,529.00	-18,014,529.00					
		0400 獎補助費	1,310,271,000.00	0.00	0.00	0.00				
			0.00	9,740,068.00	9,740,068.00					
	03	6657600200-5* 健保業務	136,181,000.00	0.00	0.00	0.00				
			0.00	8,274,461.00	8,274,461.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36,181,000.00	0.00	0.00	0.00				
			0.00	8,274,461.00	8,274,461.00					
	04	665760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96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6657609001-8* 土地購置	16,12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6,12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央健康保險局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5,460,257,000.00	5,424,896,680.00 0.00	27,736,880.00 5,452,633,560.00	-7,623,440.00	99.86
5,460,257,000.00	5,424,896,680.00 0.00	27,736,880.00 5,452,633,560.00	-7,623,440.00	99.86
5,275,684,765.00	5,245,304,610.00 0.00	22,782,155.00 5,268,086,765.00	-7,598,000.00	99.86
184,572,235.00	179,592,070.00 0.00	4,954,725.00 184,546,795.00	-25,440.00	99.99
49,332,000.00	36,669,008.00 0.00	8,844,200.00 45,513,208.00	-3,818,792.00	92.26
49,332,000.00	36,669,008.00 0.00	8,844,200.00 45,513,208.00	-3,818,792.00	92.26
2,530,000.00	2,519,800.00 0.00	0.00 2,519,800.00	-10,200.00	99.60
2,530,000.00	2,519,800.00 0.00	0.00 2,519,800.00	-10,200.00	99.60
2,885,407,226.00	2,883,508,532.00 0.00	0.00 2,883,508,532.00	-1,898,694.00	99.93
2,833,837,000.00	2,832,519,158.00 0.00	0.00 2,832,519,158.00	-1,317,842.00	99.95
50,298,226.00	49,795,947.00 0.00	0.00 49,795,947.00	-502,279.00	99.00
1,272,000.00	1,193,427.00 0.00	0.00 1,193,427.00	-78,573.00	93.82
19,624,774.00	16,464,369.00 0.00	3,160,405.00 19,624,774.00	0.00	100.00
19,624,774.00	16,464,369.00 0.00	3,160,405.00 19,624,774.00	0.00	100.00
2,340,935,539.00	2,325,127,070.00 0.00	13,937,955.00 2,339,065,025.00	-1,870,514.00	99.92
1,020,924,471.00	1,011,240,077.00 0.00	7,813,880.00 1,019,053,957.00	-1,870,514.00	99.82
1,320,011,068.00	1,313,886,993.00 0.00	6,124,075.00 1,320,011,068.00	0.00	100.00
144,455,461.00	144,455,461.00 0.00	0.00 144,455,461.00	0.00	100.00
144,455,461.00	144,455,461.00 0.00	0.00 144,455,461.00	0.00	100.00
17,962,000.00	16,152,440.00 0.00	1,794,320.00 17,946,760.00	-15,240.00	99.92
16,122,000.00	16,121,160.00 0.00	0.00 16,121,160.00	-840.00	99.99
16,122,000.00	16,121,160.00 0.00	0.00 16,121,160.00	-840.00	99.99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6657609002-0* 營建工程	1,840,000.00	0.00	0.00	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840,000.00	0.00	0.00	0.00
		05		6657609800-1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0.00	0.00	0.00
				0900 預備金	10,000.00	0.00	0.00	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465,605.00	0.00	0.00	0.00
				0100 人事費	2,465,605.00	0.00	0.00	0.0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2,404,545.00	0.00	1,458,884.00	0.00
				0100 人事費	42,404,545.00	0.00	1,458,884.00	0.00
				統籌科目小計	44,870,150.00	0.00	1,458,884.00	0.00
						0.00	0.00	1,458,884.00
				合 計	5,505,127,150.00	0.00	1,458,884.00	0.00
						0.00	0.00	1,458,884.00

央健康保險局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840,000.00	31,280.00	1,794,320.00	-14,400.00	99.22
	0.00	1,825,600.00		
1,840,000.00	31,280.00	1,794,320.00	-14,400.00	99.22
	0.00	1,825,600.00		
10,000.00	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	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2,465,605.00	2,465,605.00	0.00	0.00	100.00
	0.00	2,465,605.00		
2,465,605.00	2,465,605.00	0.00	0.00	100.00
	0.00	2,465,605.00		
43,863,429.00	43,863,429.00	0.00	0.00	100.00
	0.00	43,863,429.00		
43,863,429.00	43,863,429.00	0.00	0.00	100.00
	0.00	43,863,429.00		
46,329,034.00	46,329,034.00	0.00	0.00	100.00
	0.00	46,329,034.00		
5,506,586,034.00	5,471,225,714.00	27,736,880.00	-7,623,440.00	99.86
	0.00	5,498,962,594.00		

行政院衛生署中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99	02				0400000000-2		3,783,774.00	3,445,634.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00	0.00				
					198		0457600000-7		3,783,774.00	3,445,634.00		
							中央健康保險局		0.00	0.00		
					01		0457600100-1		3,783,774.00	3,445,634.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00	0.00		
					01		0457600101-4		3,783,774.00	3,445,634.00		
							罰金罰鍰		0.00	0.00		
					小計					3,783,774.00	3,445,634.00	
										0.00	0.00	
100	02				0400000000-2		28,777,969.00	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00	0.00				
					197		0457600000-7		28,777,969.00	0.00		
							中央健康保險局		0.00	0.00		
					01		0457600100-1		20,941,661.00	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00	0.00		
					01		0457600101-4		20,941,661.00	0.00		
							罰金罰鍰		0.00	0.00		
					02		0457600300-0		7,836,308.00	0.00		
							賠償收入		0.00	0.00		
01		0457600301-3		7,836,308.00	0.00							
		一般賠償收入		0.00	0.00							
小計					28,777,969.00	0.00						
					0.00	0.00						
101	02				0400000000-2		38,639,192.00	194,56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00	0.00				
					196		0457600000-7		38,639,192.00	194,560.00		
							中央健康保險局		0.00	0.00		
					01		0457600100-1		406,290.00	194,56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00	0.00		
					01		0457600101-4		406,290.00	194,560.00		
							罰金罰鍰		0.00	0.00		
					02		0457600300-0		38,232,902.00	0.00		
							賠償收入		0.00	0.00		
01		0457600301-3		38,232,902.00	0.00							
		一般賠償收入		0.00	0.00							
小計					38,639,192.00	194,560.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71,200,935.00	3,640,194.00						
					0.00	0.00						
資本門小計					0.00	0.00						
					0.00	0.00						
合計					71,200,935.00	3,640,194.00						
					0.00	0.00						

央健康保險局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270,790.00	0.00	67,350.00
0.00	0.00	0.00
270,790.00	0.00	67,350.00
0.00	0.00	0.00
270,790.00	0.00	67,350.00
0.00	0.00	0.00
270,790.00	0.00	67,350.00
0.00	0.00	0.00
270,790.00	0.00	67,350.00
0.00	0.00	0.00
28,018,442.00	0.00	759,527.00
0.00	0.00	0.00
28,018,442.00	0.00	759,527.00
0.00	0.00	0.00
20,182,134.00	0.00	759,527.00
0.00	0.00	0.00
20,182,134.00	0.00	759,527.00
0.00	0.00	0.00
7,836,3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7,836,3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018,442.00	0.00	759,527.00
0.00	0.00	0.00
38,439,632.00	0.00	5,000.00
0.00	0.00	0.00
38,439,632.00	0.00	5,000.00
0.00	0.00	0.00
206,730.00	0.00	5,000.00
0.00	0.00	0.00
206,730.00	0.00	5,000.00
0.00	0.00	0.00
38,232,9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38,232,9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38,439,632.00	0.00	5,000.00
0.00	0.00	0.00
66,728,864.00	0.00	831,8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6,728,864.00	0.00	831,877.00
0.00	0.00	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1	14				5200000000-3		0.00		0.00
					科學支出		13,023,500.00		0.00
			01		5257600300-1		0.00		0.00
					科技發展工作		13,023,500.00		0.00
		20			6600000000-1		0.00		0.00
					社會保險支出		27,350,747.00		0.00
			02		6657600200-5		0.00		0.00
					健保業務		27,350,747.00		0.00
					小 計		0.00		0.00
							40,374,247.00		0.00
				合 計		0.00		0.00	
						40,374,247.00		0.00	

央健康保險局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00	0.00	0.00
13,023,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23,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350,7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350,7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74,2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74,247.00	0.00	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名稱及編號									
101	22				005700000-9	0.00	0.00	0.00	
					衛生署主管	40,374,247.00	0.00	0.00	
					05	005760000-5	0.00	0.00	0.00
					中央健康保險局	40,374,247.00	0.00	0.00	
					01	5257600300-1	0.00	0.00	0.00
						科技發展工作	13,023,500.00	0.00	0.00
						0200	0.00	0.00	0.00
						業務費	13,023,500.00	0.00	0.00
					03	6657600200-5	0.00	0.00	0.00
						健保業務	14,563,487.00	0.00	0.00
						0200	0.00	0.00	0.00
						業務費	14,563,487.00	0.00	0.00
					03	6657600200-5*	0.00	0.00	0.00
						健保業務	12,787,260.00	0.00	0.00
						0300	0.00	0.00	0.00
設備及投資	12,787,260.00	0.00	0.00						
小 計					0.00	0.00	0.00		
					40,374,247.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0.00	0.00	0.00		
					27,586,987.00	0.00	0.00		
資本門小計					0.00	0.00	0.00		
					12,787,260.00	0.00	0.00		
合 計					0.00	0.00	0.00		
					40,374,247.00	0.00	0.00		

央健康保險局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00	0.00	0.00
40,374,2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74,2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23,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23,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563,4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563,4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787,2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787,2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74,2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586,9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787,2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74,247.00	0.00	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111000-5 應收歲入款	831,877.00	121300-5 應納庫款	831,877.00
111010-9 應收歲入款—本年度	30,447,636.00	121310-9 應納庫款—本年度	30,447,636.00
合 計	31,279,513.00	合 計	31,279,513.00
附註： 111500-8 債權憑證	3.00	121800-8 待抵銷債權憑證	3.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30,797,001.00	221000-4 保管款	29,986,118.00
210510-9 保留庫款—本年度	21,612,805.00	221200-3 代收款	810,883.00
211300-1 押金	1,080,478.00	221410-6 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	27,736,880.00
211400-6 暫付款	6,686,541.00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57,692,302.00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57,692,302.00	231010-4 經費賸餘—待納庫—本	562,466.00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077,100.00
		231110-9 經費賸餘—押金—本	3,378.00
合 計	117,869,127.00	合 計	117,869,127.00
附註：			

本 頁 空 白

丙、附屬表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321,246,104.00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250,877,046.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7,482,990.00		
賠償收入	31,707,689.00		
行政規費收入	196,445,900.00	195,742,300.00	
減：退還數	-703,600.00		
使用規費收入	12,268,087.00	12,267,787.00	
減：退還數	-300.00		
財產孳息	1,270,651.00		
廢舊物資售價	888,384.00		
雜項收入	1,531,585.00	1,517,245.00	
減：退還數	-14,340.00		
2. 111000-5 應收歲入款以前年度部分		70,369,058.00	
收入數	66,728,864.00		
註銷數	3,640,194.00		
3. 121100-6 暫收款			0.00
收入數	70,041.00		
減：退還或沖轉數	-70,041.00		
4. 124000-8 收回以前年度納庫款		124,520.00	
5. 114000-1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款		-124,520.00	
收 項 總 計			321,246,104.0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321,246,104.00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250,877,046.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7,482,990.00		
賠償收入	31,707,689.00		
行政規費收入	196,445,300.00	195,742,300.00	
減：退還數	-703,000.00		
使用規費收入	12,268,087.00	12,267,787.00	
減：退還數	-300.00		
財產孳息	1,270,651.00		
廢舊物資售價	888,384.00		
雜項收入	1,531,585.00	1,517,245.00	
減：退還數	-14,340.00		
2. 121300-5 應納庫款以前年度部分		70,369,058.00	
應收歲入款	70,369,058.00		
納庫數	66,728,864.00		
過 次 頁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承 前 頁			
註銷數 (二)本期結存	3,640,194.00		
付 項 總 計			321,246,104.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48,411,036.00
1. 210100-7 專戶存款		48,411,036.00	
(二)本期收入			5,499,478,821.00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00	
領到數	1,285,697,022.00		
減：沖轉數	-1,285,697,022.00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5,477,915,633.00	
收入數	5,477,915,633.00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5,431,586,599.00		
統籌科目部分	46,329,034.00		
3. 210500-5 保留庫款(211100-2應領經費)		39,177,223.00	
國庫撥款數	39,177,223.00		
4. 221000-4 保管款		-1,242,263.00	
收入數	39,202,225.00		
減：退還數	-40,444,488.00		
5. 221200-3 代收款		-16,371,772.00	
收入數	1,056,361,428.00		
減：退還數	-1,072,733,200.00		
收 項 總 計			5,547,889,857.0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5,517,092,856.00
1. 213000-9 經費支出		5,471,225,714.00	
支付數	5,471,225,714.00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5,424,896,680.00		
統籌科目部分	46,329,034.00		
2.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		40,374,247.00	
支付數	40,374,247.00		
3. 211400-6 暫付款		5,403,159.00	
支付數	2,018,085,726.00		
本年度部分	2,016,380,726.00		
以前年度部分	1,705,000.00		
減：收回或沖轉數	-2,012,682,567.00		
本年度部分	-2,009,780,543.00		
以前年度部分	-2,902,024.00		
4. 211300-1 押金		100.00	
支付數	3,378.00		
本年度部分	3,378.00		
減：收回數	-3,278.00		
以前年度部分	-3,278.00		
5. 231000-0 經費賸餘-待納庫以前年度部分(繳庫數)		89,636.00	
上年度結轉待納庫款部分	86,358.00		
收回以前年度押金	3,278.00		
(二)本期結存			30,797,001.00
過 次 頁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20px;">承 前 頁</p> <p>1. 210100-7 專戶存款 付 項 總 計</p>		30,797,001.00	5,547,889,857.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係全民健康保險罰鍰及賠償收入案件，均依規定積極催繳；逾期未繳者，則依法移送強制執行： 1. 鎮源農民醫院金額計477,740元均將陸續分期收回繳庫。 2. 經催收未繳納者，如慈心企業社...等金額計15,000元，已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中。 3. 另順仁藥局已取得債權憑證，金額計339,137元，並於102年12月報衛生福利部審核中，俟審核完竣報審計部同意後再辦理註銷。
			99 九十九年度部分		67,350.00	
			045760010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67,350.00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67,350.00		
			南區業務組	67,350.00		
99	12	31	330572 轉帳傳票 開設新年度歲入類總分類帳各帳戶 譚筱明(鎮源農民醫院)	67,350.00		
			100 一百年度部分		759,527.00	
			045760010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759,527.00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759,527.00		
			台北業務組	10,000.00		
100	12	31	310597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中華聯訊網路科技公司	5,000.00		
100	12	31	310597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祐袖有限公司	5,000.00		
			南區業務組	410,390.00		
100	12	31	330650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湯依寧(鎮源農民醫院)	410,390.00		
			高屏業務組	339,137.00		
100	12	31	34024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順仁藥局	339,137.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部分		5,000.00	
			045760010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5,000.00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5,000.00		
			台北業務組	5,000.00		
101	12	31	31075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慈心企業社	5,000.00		
			總計		831,877.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本年度部分		30,447,636.00	係全民健康保險罰鍰及賠償案件，均依規定積極催繳；逾期未繳者，則依法移送強制執行。
			045760010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8,357,150.00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8,357,150.00		
			北區業務組	4,872.00		
102	12	31	32162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尚有力得科技公司	4,872.00		
			中區業務組	356,560.00		
102	12	31	325709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員林日信藥局	178,280.00		
102	12	31	325709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日信藥局	178,280.00		
			南區業務組	1,182,496.00		
102	12	31	330858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大展藥局	957,496.00		
102	12	31	330858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康乃心婦科診所	225,000.00		
			高屏業務組	20,496.00		
102	12	31	340448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國立中山大學	20,496.00		
			東區業務組	6,792,726.00		
102	12	31	336747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康華藥局	6,792,726.00		
			0457600300-0 賠償收入		22,090,486.00	
			0457600301-3 一般賠償收入	22,090,486.00		
			台北業務組	446,343.00		
102	12	31	310863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立揚診所	446,343.00		
			高屏業務組	21,644,143.00		
102	12	31	340448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當年度應收歲入款 國仁醫院	21,644,143.00		
			總計		30,447,636.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0,797,001.00	
			02 健保局		14,738,843.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14,738,843.00		
			10 健保局台北業務組		5,120,329.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5,120,329.00		
			20 健保局北區業務組		2,825,252.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2,825,252.00		
			30 健保局中區業務組		2,626,084.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626,084.00		
			40 健保局南區業務組		3,024,746.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3,024,746.00		
			50 健保局高屏業務組		1,644,405.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1,644,405.00		
			60 健保局東區業務組		817,342.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817,342.00		
			總計		30,797,001.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本年度部分		21,612,805.00	
			5257600300-1 科技發展工作		8,844,20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8,844,200.00		
			6657600100-0* 一般行政		3,160,405.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3,160,405.00		
			6657600200-5 健保業務		7,813,88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7,813,880.00		
			665760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94,320.00	
			6657609002-0* 營建工程	1,794,32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794,320.00		
			總計		21,612,805.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本年度部分		3,378.00	
			02 本年度		3,378.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3,378.00		
			以前年度部分		1,077,100.00	
			99 九十九年度		1,066,100.00	
			01 以前年度		1,066,100.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032,00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28,900.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4,800.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400.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1,000.00	
			02 本年度		11,00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4,400.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6,600.00		
			總計		1,080,478.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6,124,075.00	
			102		6,124,075.00	
			本年度部分			
			6657600200-5		6,124,075.00	
			健保業務			
			0400			
			獎補助費	6,124,075.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306,965.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35,350.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5,751,635.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30,125.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62,466.00	
			102		562,466.00	
			本年度部分			
			07		562,466.00	
			其他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345,076.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161,089.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56,301.00		
			總計		6,686,541.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本年度部分		23,784,162.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18,908,595.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135,00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586,496.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13,000.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2,254,589.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686,482.00		
			以前年度部分		33,908,140.00	
			99 九十九年度		462,00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462,000.00		
			100 一百年度		30,904,80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30,904,800.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2,541,34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961,340.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260,00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92,000.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28,000.00		
			總計		57,692,302.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本年度部分		19,030,724.00	
			01 履約金		14,565,975.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8,226,492.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305,175.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335,820.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330,500.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1,541,496.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615,023.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211,469.00		
			02 保固金		2,867,86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2,399,576.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65,00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1,410.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14,000.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19,977.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57,897.00		
			03 押標金		308,16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240,000.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48,000.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20,160.00		
			04 逾期未兌現支票		282,890.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16,31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41,580.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36,600.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44,400.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40,000.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4,000.00		
			05 法院代扣款		128,526.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28,526.00		
			06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自提		439,686.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3,036.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31,219.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64,081.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97,664.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6,867.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32,235.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4,584.00		
			07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公提		437,627.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3,038.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28,971.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64,120.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97,791.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6,871.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32,248.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4,588.00		
			以前年度部分		10,955,394.00	
			99 九十九年度		2,164,082.00	
			01 履約金		311,00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266,00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45,000.00		
			02 保固金		631,685.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631,685.00		
			04 逾期未兌現支票		176,250.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71,72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62,000.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42,530.00		
			11 98年度(含)以前-履約金		299,84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299,840.00		
			13 98年度(含)以前-保固金		242,595.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67,000.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175,595.00		
			14 98年度(含)以前-逾期未兌現支票		502,712.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80,848.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34,10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26,047.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115,545.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29,620.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16,552.00		
		100	一百年度		2,195,553.00	
		01	履約金		858,896.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794,000.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64,896.00		
		02	保固金		1,018,921.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786,431.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91,000.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41,490.00		
		04	逾期未兌現支票		277,051.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98,62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76,856.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37,935.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42,440.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21,200.00		
		14	98年度(含)以前-逾期未兌現支票		40,685.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40,685.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6,595,759.00	
		01	履約金		4,404,633.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157,860.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759,789.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848,959.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342,000.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296,684.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525,460.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473,881.00		
		02	保固金		1,870,903.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1,621,920.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48,20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57,864.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142,919.00		
			04 逾期未兌現支票		295,393.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94,60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59,496.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46,000.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57,427.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31,000.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6,870.00		
			06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自提		7,526.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7,526.00		
			07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公提		7,531.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7,531.00		
			14 98年度(含)以前-逾期未兌現支票		9,773.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9,773.00		
			總計		29,986,118.00	

#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本年度部分		-3,343,245.00	
			04 公保保費		69,169.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28,903.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4,924.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8,121.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536.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618.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3,498.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569.00		
			05 勞保保費		30,75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790.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82.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954.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1,065.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17,910.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8,849.00		
			08 健保保費		83,391.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5,287.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9,771.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31,798.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5,261.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15,895.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5,379.00		
			10 勞退金		785.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785.00		
			11 其他款項		625,357.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200.00		
			57600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625,157.00		
			13 退撫金		1,431.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1,431.00		
			21 98(含)以前年度轉入		-4,154,128.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1,707.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397,841.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3,744,580.00		
			以前年度部分		4,154,128.00	
			100 一百年度		4,154,128.00	
			21 98(含)以前年度轉入		4,154,128.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1,707.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397,841.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3,744,580.00		
			總計		810,883.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摘要(案名)	預算科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5257600300-1 科技發展工作			8,844,200.00
	01 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		8,844,200.00	
102	健保論質計酬之全民健康保險呼吸器依賴患者整合性照護前瞻性支付方式試辦計畫成效評估	科技發展工作 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 委辦費	291,800.00	
102	特約醫院ICD-10-CM/PCS編碼品質提升計畫	科技發展工作 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 委辦費	1,750,000.00	
102	健保多元支付制度之前瞻性規劃研究-台灣門診病人群組(APG)支付方式研究	科技發展工作 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 委辦費	980,000.00	
102	健保多元支付制度下新增診療項目之醫療科技評估-以綠光雷射前列腺氣化術、鈹雷射前列腺氣化切除術、鈦雷射前列腺氣化切除術、雙極前列腺剝除術/汽化術、二極體雷射診療項目為例	科技發展工作 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 委辦費	980,000.00	
102	健保多元支付制度下新增診療項目之醫療科技評估-根治性直腸切除加腸造口術等21項達文西手術	科技發展工作 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 委辦費	2,338,000.00	
102	新醫療技術診療項目之經濟效益評估研究計畫	科技發展工作 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 委辦費	542,000.00	
102	論人計酬制度成果評估與模式改善研究	科技發展工作 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 委辦費	1,232,000.00	
102	生物相似性藥品核價方式之研究	科技發展工作 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 委辦費	176,000.00	
102	以現行健保申報架構建置新藥用藥安全監測系統之可行性研究	科技發展工作 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 委辦費	554,400.00	
	6657600100-0* 一般行政			3,160,405.00
	02 基本工作維持		3,160,405.00	
102	健保大樓9樓辦公室空間調整工程案	一般行政 基本工作維持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920,700.00	
102	健保大樓9樓辦公室空間調整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案	一般行政 基本工作維持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39,705.00	
	6657600200-5 健保業務			13,937,955.00
	01 承保業務		6,124,075.00	
102	補助第二類投保單位辦理健保業務	健保業務 承保業務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124,075.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摘要(案名)	預算科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03 醫務管理業務		1,957,200.00	
102	推動及應用國際疾病分類第十版ICD-10-CM/PCS於臨床疾病分類計畫	健保業務 醫務管理業務 委辦費	1,330,000.00	
102	錄製安寧病房見習教學影片案	健保業務 醫務管理業務 一般事務費	627,200.00	
	04 醫審及藥材業務		3,815,470.00	
1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02年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勞務委託契約	健保業務 醫審及藥材業務 委辦費	983,770.00	
1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02年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勞務委託契約	健保業務 醫審及藥材業務 委辦費	516,900.00	
1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02年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勞務委託契約	健保業務 醫審及藥材業務 委辦費	2,314,800.00	
	05 健保資訊業務		1,480,690.00	
102	102年度資訊終端設備維護暨派駐服務採購案	健保業務 健保資訊業務 資訊服務費	1,480,690.00	
	06 企劃及綜合業務		560,520.00	
102	健保安寧緩和醫療制度之成效評估與各國支付制度研究	健保業務 企劃及綜合業務 委辦費	156,000.00	
102	全民健康保險加強慢性B型及C型肝炎治療試辦計畫之療效與成本效益評估	健保業務 企劃及綜合業務 委辦費	176,000.00	
102	牙醫特殊醫療服務試辦計畫身心障礙者牙醫服務之成效評估	健保業務 企劃及綜合業務 委辦費	136,000.00	
102	102年圖書室英文期刊	健保業務 企劃及綜合業務 物品	92,520.00	
	6657609002-0* 營建工程			1,794,320.00
	01 北區業務組增建庫房及會議室工程		1,794,320.00	
102	增建庫房及會議室委託專案管理	營建工程 北區業務組增建庫房及會議室工程 房屋建築及設備	594,320.00	
102	新建庫房及會議室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	營建工程 北區業務組增建庫房及會議室工程 房屋建築及設備	1,200,000.00	
	總計			27,736,88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本年度部分		23,784,162.00	
			01 履約金		6,593,025.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1,717,458.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135,00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586,496.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13,000.00		
			576005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	2,254,589.00		
			576006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	686,482.00		
			02 保固金		17,191,137.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17,191,137.00		
			以前年度部分		33,908,140.00	
			99 九十九年度		462,000.00	
			12 98年度(含)以前-保固金		462,00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462,000.00		
			100 一百年度		30,904,800.00	
			01 履約金		24,744,96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24,744,960.00		
			02 保固金		6,159,84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6,159,840.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2,541,340.00	
			01 履約金		2,434,75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854,750.00		
			57600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1,260,000.00		
			57600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92,000.00		
			576003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228,000.00		
			02 保固金		106,590.00	
			57600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本部)	106,590.00		
			總計		57,692,302.00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以 前 年 度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押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86,358	0	86,358	
2.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3.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4.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0	0	0	
5.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0	0	0	
6.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3,278	0	3,278	
7.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0	0	0	
8.加：待納庫移入數	0	0	0	
9.減：待納庫移出數	-0	-0	-0	
10.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89,636	-0	-89,636	
11.減：待納庫註銷數	-0	-0	-0	
12.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0	0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1,080,378
2.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0
3.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0
4.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0
5.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3,278
6.加：押金移入數				0
7.減：押金移出數				-0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1,077,100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2.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3.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4.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5.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6.加：材料移入數				
7.減：材料移出數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央健康保險局

賸餘明細表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金 部 分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審 修	小 計			
0	1,080,378			
0	0			
-0	-0			
0	0			
-0	-3,278			
0	0			
-0	-0			
0	1,077,1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 健保業務	562,466		562,466	3,378
二、統籌科目部分				
1. 公教員工資退職給付				
2.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央健康保險局

賸餘明細表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金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3,378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22				005700000-9 衛生署主管	2,832,519,158.00	1,114,363,112.00	1,321,204,495.00	5,268,086,765.00
	05			005760000-5 中央健康保險局	2,832,519,158.00	1,114,363,112.00	1,321,204,495.00	5,268,086,765.00
		01		5257600300-1 科技發展工作	0.00	45,513,208.00	0.00	45,513,208.00
		02		6657600100-0 一般行政	2,832,519,158.00	49,795,947.00	1,193,427.00	2,883,508,532.00
		03		6657600200-5 健保業務	0.00	1,019,053,957.00	1,320,011,068.00	2,339,065,025.00
		04		665760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0.00	0.00	0.00	0.00
		01		6657609001-8 土地購置	0.00	0.00	0.00	0.00
		02		6657609002-0 營建工程	0.00	0.00	0.00	0.00

央健康保險局

決算分析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設備及投資	小計				
184,546,795.00	184,546,795.00			5,452,633,560.00	
184,546,795.00	184,546,795.00			5,452,633,560.00	
2,519,800.00	2,519,800.00			48,033,008.00	
19,624,774.00	19,624,774.00			2,903,133,306.00	
144,455,461.00	144,455,461.00			2,483,520,486.00	
17,946,760.00	17,946,760.00			17,946,760.00	
16,121,160.00	16,121,160.00			16,121,160.00	
1,825,600.00	1,825,600.00			1,825,60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合 計	2,832,519,158.00	1,114,363,112.00	1,321,204,495.00	5,268,086,765.00

央健康保險局

決算分析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設備及投資	小計				
184,546,795.00	184,546,795.00			5,452,633,56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科技發展工作	一般行政	健保業務
0100 人事費	0.00	2,832,519,158.00	0.0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00	1,821,807,859.00	0.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00	71,553,634.00	0.00
0111 獎金	0.00	457,170,226.00	0.00
0121 其他給與	0.00	46,615,368.00	0.00
0131 加班值班費	0.00	67,950,533.00	0.0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0.00	3,555,713.00	0.0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00	156,781,083.00	0.00
0151 保險	0.00	207,084,742.00	0.00
0200 業務費	45,513,208.00	49,795,947.00	1,019,053,957.00
0201 教育訓練費	20,000.00	50,916.00	1,171,546.00
0202 水電費	0.00	8,705,335.00	49,658,497.00
0203 通訊費	778,380.00	3,349,664.00	258,914,291.00
0212 權利使用費	342,800.00	0.00	7,599,967.00
0215 資訊服務費	9,806.00	0.00	94,301,680.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00	11,023,409.00	29,967,399.00
0221 稅捐及規費	0.00	126,537.00	579,458.00
0231 保險費	0.00	207,736.00	994,159.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83,170.00	117,172.00	52,477,523.00
0251 委辦費	38,775,400.00	0.00	52,011,244.0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00	0.00	297,150.0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00	0.00	18,000.00
0271 物品	640,887.00	1,999,004.00	37,758,85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3,965,204.00	19,125,655.00	400,080,320.0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00	1,262,321.00	6,775,881.00

央健康保險局  
決算綜計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 計
土地購置	營建工程	
0.00	0.00	2,832,519,158.00
0.00	0.00	1,821,807,859.00
0.00	0.00	71,553,634.00
0.00	0.00	457,170,226.00
0.00	0.00	46,615,368.00
0.00	0.00	67,950,533.00
0.00	0.00	3,555,713.00
0.00	0.00	156,781,083.00
0.00	0.00	207,084,742.00
0.00	0.00	1,114,363,112.00
0.00	0.00	1,242,462.00
0.00	0.00	58,363,832.00
0.00	0.00	263,042,335.00
0.00	0.00	7,942,767.00
0.00	0.00	94,311,486.00
0.00	0.00	40,990,808.00
0.00	0.00	705,995.00
0.00	0.00	1,201,895.00
0.00	0.00	53,477,865.00
0.00	0.00	90,786,644.00
0.00	0.00	297,150.00
0.00	0.00	18,000.00
0.00	0.00	40,398,741.00
0.00	0.00	423,171,179.00
0.00	0.00	8,038,202.00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科技發展工作	一般行政	健保業務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00	136,519.00	2,675,906.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00	2,892,026.00	8,821,800.00
0291 國內旅費	94,536.00	566,877.00	12,583,823.0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00	0.00	16,836.00
0293 國外旅費	0.00	0.00	1,551,854.00
0294 運費	1,540.00	28,020.00	605,412.00
0295 短程車資	1,485.00	67,685.00	192,361.00
0299 特別費	0.00	137,071.00	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2,519,800.00	19,624,774.00	144,455,461.00
0301 土地	0.00	0.00	0.0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00	6,250,044.00	21,086.00
0304 機械設備費	0.00	12,312,328.00	4,194,531.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519,800.00	0.00	138,763,201.00
0319 雜項設備費	0.00	1,062,402.00	1,476,643.00
0400 獎補助費	0.00	1,193,427.00	1,320,011,068.0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00	0.00	51,767,809.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00	0.00	67,640,025.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00	0.00	2,927,995.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00	0.00	1,197,611,467.00
0475 獎勵及慰問	0.00	1,193,427.00	63,772.00
合 計	48,033,008.00	2,903,133,306.00	2,483,520,486.00

央健康保險局  
決算綜計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土地購置	營建工程			合計
0.00	0.00			2,812,425.00
0.00	0.00			11,713,826.00
0.00	0.00			13,245,236.00
0.00	0.00			16,836.00
0.00	0.00			1,551,854.00
0.00	0.00			634,972.00
0.00	0.00			261,531.00
0.00	0.00			137,071.00
16,121,160.00	1,825,600.00			184,546,795.00
16,121,160.00	0.00			16,121,160.00
0.00	1,825,600.00			8,096,730.00
0.00	0.00			16,506,859.00
0.00	0.00			141,283,001.00
0.00	0.00			2,539,045.00
0.00	0.00			1,321,204,495.00
0.00	0.00			51,767,809.00
0.00	0.00			67,640,025.00
0.00	0.00			2,927,995.00
0.00	0.00			1,197,611,467.00
0.00	0.00			1,257,199.00
16,121,160.00	1,825,600.00			5,452,633,56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2,932,584	1,060,330	0	0	0	1,198,869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883	44,63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2,929,235	1,015,700	0	0	0	1,198,869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466	0	0	0	0	0

央健康保險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122,336	297	5,314,41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513	0	0	0	0
122,336	297	5,266,43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66	0	0	0	0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16,121	0	0	8,097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16,121	0	0	8,097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央健康保險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合計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91,374	68,955	0	184,547	5,498,96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300	220	0	2,520	48,033
0	0	89,074	68,735	0	182,027	5,448,4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66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2年12月31日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地	筆	40	2,970,070,515	南區業務組8月購置停車場土地,地下停車場地坪整修工程。
		公頃	1.630620		
土地改良物		個	1	1,973,192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91	2,556,294,714	台北業務組健保大樓5樓及7樓加裝室內抽風機工程、9樓資訊機房及辦公空間調整工程,北區業務組頂樓落水頭排水防水改善工程、興建庫房及會議廳舍工程技術服務及作業費、例行發卡中心辦公室輕鋼架天花板更新工程,中區業務組南投聯絡辦公室裝修、機房整建,南區業務組地下停車場地坪整修工程及各業務組購置改制標誌等。
		平方公尺	100,527.89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26			
機械及設備		件	10,076	786,970,101	署本部污廢水幫浦設備汰換更新,高壓真空自動切換開關設備,監視錄影系統等。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82,145,150	購置電子自動交換機、話務查測設備、電話傳真機及對講機等。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43		
	其他	件	701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3	80,789,898	購置碎紙機、單槍投影機、護貝機、飲水機及空氣清淨機等。
	其他	件	2,703		
有價證券		股	0		
權利			0		
總			值	6,478,243,570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中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 現 數	申請保留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22	05	01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5,460,257,000.00	5,460,257,000.00	5,424,896,680.00	0.00
				0.00			6,124,075.00
			0057000000-9 衛生署主管	5,460,257,000.00	5,460,257,000.00	5,424,896,680.00	0.00
				0.00			6,124,075.00
			0057600000-5 中央健康保險局	5,460,257,000.00	5,460,257,000.00	5,424,896,680.00	0.00
				0.00			6,124,075.00
			5257600300-1 科技發展工作	51,862,000.00	51,862,000.00	39,188,808.00	0.00
				0.00			0.00
			6657600100-0 一般行政	2,905,032,000.00	2,905,032,000.00	2,899,972,901.00	0.00
				0.00			0.00
02	05	03	6657600200-5 健保業務	2,485,391,000.00	2,485,391,000.00	2,469,582,531.00	0.00
				0.00			6,124,075.00
			665760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962,000.00	17,962,000.00	16,152,440.00	0.00
				0.00			0.00
			6657609800-1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乙、統籌科目部分	44,870,150.00	46,329,034.00	46,329,034.00	0.00
				1,458,884.00			0.0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465,605.00	2,465,605.00	2,465,605.00	0.00
				0.00			0.00
05	05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2,404,545.00	43,863,429.00	43,863,429.00	0.00
				1,458,884.00			0.00
合 計			5,505,127,150.00	5,506,586,034.00	5,471,225,714.00	0.00	
			1,458,884.00			6,124,075.00	

央健康保險局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騰 餘		合 計	申請保留數	經費騰餘 未支用預 算餘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 付 數		
材料部分			保 留 數		
3,378.00	562,466.00	5,431,586,599.00	0.00	7,057,596.00	
0.00			21,612,805.00		
3,378.00	562,466.00	5,431,586,599.00	0.00	7,057,596.00	
0.00			21,612,805.00		
3,378.00	562,466.00	5,431,586,599.00	0.00	7,057,596.00	
0.00			21,612,805.00		
0.00	0.00	39,188,808.00	0.00	3,828,992.00	
0.00			8,844,200.00		
0.00	0.00	2,899,972,901.00	0.00	1,898,694.00	
0.00			3,160,405.00		
3,378.00	562,466.00	2,476,272,450.00	0.00	1,304,670.00	
0.00			7,813,880.00		
0.00	0.00	16,152,440.00	0.00	15,240.00	
0.00			1,794,32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46,329,0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65,6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3,863,429.00	0.00	0.00	
0.00			0.00		
3,378.00	562,466.00	5,477,915,633.00	0.00	7,057,596.00	
0.00			21,612,805.00		

行政院衛生署中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國庫收 回以前年度庫 撥款	本年度國庫 撥款數			
	款	項	目	截至上年度止國庫 已撥款留抵保留數	小 計		本年度支 出實現數			
				截至上年度止應領經 費或保留庫款餘額						
101	22		0057000000-9 衛生署主管	1,197,024.00	40,374,247.00	0.00	39,177,223.00			
				39,177,223.00				40,374,247.00		
				1,197,024.00			40,374,247.00	0.00	39,177,223.00	
				39,177,223.00						40,374,247.00
				0.00					13,023,500.00	0.00
13,023,500.00		13,023,500.00								
1,197,024.00	27,350,747.00	0.00	26,153,723.00							
26,153,723.00				27,350,747.00						
		小 計	1,197,024.00	40,374,247.00	0.00	39,177,223.00				
			39,177,223.00			40,374,247.00				
		合 計	1,197,024.00	40,374,247.00	0.00	39,177,223.00				
			39,177,223.00			40,374,247.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預算科目名稱及編號	退 庫 數		備 註
		金 額	小 計	
100	0557600102-2 證照費	1,000.00	1,000.00	
101	0457600301-3 一般賠償收入	94,720.00	123,520.00	
	0557600102-2 證照費	28,800.00		
	合 計		124,52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 入 保 留 數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 收 數	合 計	%	
		保 留 數			
99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67,350.00	67,350.00	1.78	主要係鎮源農民醫院全民健康保險罰鍰，陸續分期收回中。
	小 計	67,350.00	67,350.00	1.78	
		0.00			
100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759,527.00	759,527.00	3.63	主要係全民健康保險罰鍰，已依規定催繳後，並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俾確保本署債權。其中順仁藥局339,137元已取得債權憑證，並於102年12月報衛生福利部審核中，俟審核完竣報審計部同意後再辦理註銷；另鎮源農民醫院410,390元陸續分期收回中；祐袖有限公司及中華聯訊網路科技公司計10,000元已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中。
	小 計	759,527.00	759,527.00	3.63	
		0.00			
101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5,000.00	5,000.00	1.23	主要係慈心企業社全民健康保險罰鍰，已依規定催繳後，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中。
	小 計	5,000.00	5,000.00	1.23	
		0.00			
102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8,357,150.00	8,357,150.00	18.23	主要係應收全民健康保險罰鍰，均依規定積極催繳；逾期未繳者，則依法移送強制執行，俾確保本署債權。
	0457600301-3 一般賠償收入	22,090,486.00	22,090,486.00	10.88	
	小 計	30,447,636.00	30,447,636.00	12.24	
		0.00			
	合 計	31,279,513.00	31,279,513.00	11.42	
		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99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3,445,634.00	91.06	其中李孟青診所、新康診所已取得債權憑證，報經審計部同意備查後註銷；另高明藥師藥局經地檢署撤銷緩起訴處分註銷之。
	小計	3,445,634.00	91.06	
101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194,560.00	47.89	其中桃香飲料有限公司已取得債權憑證，報經審計部同意備查後註銷；另欣安診所經地檢署撤銷緩起訴處分註銷之。
	小計	194,560.00	47.89	
102	0457600101-4 罰金罰鍰	-30,001,860.00	-65.45	主要係自二代健保開辦初期對保險對象、投保單位及扣費義務人均以輔導為優先，且在醫療費用實施總額後，特約醫療院所加強專業自律，推動自主管理方案，即時有效輔導，違規案件已逐年減少，另依新修正行政罰法第26條規定，裁處之公益金等得抵扣罰鍰，致罰鍰收入較預計減少。
	0457600301-3 一般賠償收入	-149,167,825.00	-73.49	
	0557600102-2 證照費	-4,476,700.00	-2.24	主要係特約醫療院所加強專業自律，推動自主管理方案，即時有效輔導，違規案件已逐年減少，致一般賠償收入較預計減少。
	0557600305-0 資料使用費	3,021,367.00	32.97	
	0557600313-8 服務費	-101,580.00	-54.91	主要係積極輔導書面申報院所改以網路申報，致書面申報家數驟減，故服務費較預計減少。
	0757600101-0 利息收入	2,615.00		
	0757600106-4 租金收入	-57,964.00	-4.37	主要係保管款專戶之利息收入。
	075760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503,384.00	130.75	
	115760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903,036.00		主要係收回公所繳回以前年度健保補助賸餘款所致。
	1157600909-2 其他雜項收入	-1,497,791.00	-70.92	
	小計	-180,873,318.00	-39.13	主要係其他機關分攤本署共同設施成本，部分設施折舊已提列完畢，不需再分攤該等設施成本，以致其他收入較預計減少。
	合計	-177,233,124.00	-38.00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2	5257600300-1 科技發展工作	0.00	8,844,200.00	8,844,200.00	17.93
	6657600100-0* 一般行政	0.00	3,160,405.00	3,160,405.00	16.10
	6657600200-5 健保業務	0.00	13,937,955.00	13,937,955.00	0.60
	6657609002-0* 營建工程	0.00	1,794,320.00	1,794,320.00	97.52
	經常門小計	0.00	22,782,155.00	22,782,155.00	0.43
	資本門小計	0.00	4,954,725.00	4,954,725.00	2.68
	經資門小計	0.00	27,736,880.00	27,736,880.00	0.50
	經常門合計	0.00	22,782,155.00	22,782,155.00	0.43
	資本門合計	0.00	4,954,725.00	4,954,725.00	2.68
	經資門合計	0.00	27,736,880.00	27,736,880.00	0.50

央健康保險局  
結清數)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費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經常門	C14	8,844,200.00	「論人計酬制度成果評估與模式改善研究」等9案計8,844,200元，因履約期限跨年度，故需辦理經費保留。將督促受託單位依契約辦理完成，並驗收付款，嗣後年度當提前規劃招標作業。	
資本門	A4	3,160,405.00	「健保大樓9樓辦公室空間調整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案」第一期款中屬申請建築物變更使用執照款項40,505元及第二期款199,200元，需配合該工程竣工及驗收合格後，始辦理付款作業，另該案工程款2,920,700元因履約期限跨年度，故需辦理經費保留，將督促廠商依契約如期完成並驗收付款。	
經常門	B20	92,520.00	102年圖書室英文期刊採購案，因期刊自國外寄達本署需作業時間，待全數到刊後再支付第2期款，故需辦理經費保留。	
經常門	C4	627,200.00	錄製安寧病房見習教學影片案，因履約期限跨年度，故需辦理經費保留，將督促廠商依契約如期完成並驗收付款。	
經常門	C12	1,480,690.00	資訊終端設備維護暨派駐服務採購案，因第四期維護尚有爭議待釐清，未及如期辦理驗收，故需辦理經費保留，將儘速依契約規定釐清爭議事項完成驗收付款。	
經常門	C14	11,737,545.00	1. 「推動及應用國際疾病分類第十版ICD-10-CM/PCS於臨床疾病分類計畫」等7案計5,613,470元，因履約期限跨年度，故需辦理保留，嗣後年度當提前規劃招標作業。 2. 另「補助第二類投保單位辦理健保業務」6,124,075元因受補助單位未及辦理收支結報，故需辦理暫付款保留。將督促受補助單位儘速完成結報作業。	
資本門	A4	1,794,320.00	因「北區業務組增建庫房及會議室工程」計畫預計103年度發包，委託專案管理及規劃設計監造款項須俟工程驗收合格後撥付，故辦理保留。將儘速完成工程發包並督促廠商依契約如期完成並驗收付款。	
		22,782,155.00		
		4,954,725.00		
		27,736,880.00		
		22,782,155.00		
		4,954,725.00		
		27,736,88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 型	金額
102	5257600300-1 科技發展工作	3,828,992.00	7.38	6	3,818,792.00
	6657600100-0 一般行政	1,898,694.00	0.07	2	1,898,694.00
	6657600200-5 健保業務	1,870,514.00	0.08	1	1,870,514.00
	6657609001-8 土地購置	840.00	0.01		0.00
	6657609002-0 營建工程	14,400.00	0.78		0.00
	6657609800-1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100.00	3	10,000.00
	小 計	7,623,440.00	0.14		7,598,000.00
	合 計	7,623,440.00	0.14		7,598,000.00

央健康保險局  
、註銷數)分析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資 本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備 註
	類 型	金 額		
	8	10,200.00		
		0.00		
		0.00		
	8	840.00		
	7	14,400.00		
未動支第一預備金。		0.00		
		25,440.00		
		25,440.00		

行政院衛生署中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00	0.00	0.00	0.0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00	0.00	0.00	0.0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809,355,000.00	0.00	1,809,355,000.00	1,821,807,859.0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00	0.00	0.00	0.0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5,172,000.00	0.00	75,172,000.00	71,553,634.00
六、獎金	468,575,000.00	0.00	468,575,000.00	457,170,226.00
七、其他給與	46,214,000.00	0.00	46,214,000.00	46,615,368.00
八、加班值班費	71,171,000.00	0.00	71,171,000.00	67,950,533.00
九、退休退職給付	4,860,000.00	0.00	4,860,000.00	3,555,713.0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62,005,000.00	0.00	162,005,000.00	156,781,083.00
十一、保險	196,485,000.00	0.00	196,485,000.00	207,084,742.00
十二、調待準備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2,833,837,000.00	0.00	2,833,837,000.00	2,832,519,158.00

央健康保險局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00		0	0	
0.00		0	0	
12,452,859.00	0.69	2788	2536	表列員工人數之預計數已扣除台北門診中心206人，員工人數之實有數已扣除台北門診中心180人。
0.00		0	0	
-3,618,366.00	-4.81	179	162	
-11,404,774.00	-2.43	0	0	包含考績獎金224,587,119元、特殊公勳獎賞417,600元、年終工作獎金229,122,907元及其他業務獎金3,042,600元。
401,368.00	0.87	0	0	
-3,220,467.00	-4.52	0	0	超時加班費102年決算數11,391,939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34,647,000元。
-1,304,287.00	-26.84	0	0	退休退職給付實際核發數較預計數少。
-5,223,917.00	-3.22	0	0	
10,599,742.00	5.39	0	0	
0.00		0	0	102年派遣人力425人124,890,001元；勞務承攬69人31,510,625元
-1,317,842.00	-0.05	2967	2698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b>壹、通案決議部分</b>	
(一)	<p>立法院朝野對年終慰問金議題達成以下共識：原 102 年度中央政府（含公務預算與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所編列之 134 億 7,852 萬 7,000 元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以「支領月退休金（俸）2 萬元以下的退休（伍）人員或遺眷；及因作戰演訓或因公成殘、死亡軍公教退休（伍）人員或遺族」為發放對象，所需年終慰問金額為 18 億 0,668 萬 2,000 元，故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含公務預算與營業及非營業基金）共應刪除 116 億 7,184 萬 5,000 元。</p> <p>另地方政府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發放原則，亦應比照行政院制定之注意事項辦理。據此，行政院制定年度年終慰問金發放注意事項時，需納入上述原則。</p>	<p>1.本署已依決議辦理預算減列，並據以編列 102 年度法定預算。</p> <p>2.又依「一百零一年退休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二、規定：「發給對象如下：（一）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二萬元以下之各級政府退休（伍）人員（含軍職支領贍養金、生活補助費及半俸人員）。（二）因作戰演訓或因公成殘、死亡軍公教退休（伍）人員或遺族。……」本署退休人員依上開規定並無符合發放規定之情形。</p>
(二)	<p>中央政府各機關以行政命令方式比照台北市標準，核發各機關學校員工上下班交通費，102 年度共計編列 12 億 8,163 萬 8,000 元。惟該上下班交通補助費非屬員工待遇，亦無法源依據，且只要上班地點距離住處超過 1 公里，即可支領，形同由全民納稅錢變相為公教人員加薪，對於同樣奔波通勤的勞工情何以堪。在政府財政極度拮据之情況下，此等不符合時宜且未具法源之人事福利，實不應再沿襲，且新北市、台南市亦均因經費不足，不再編列。為符社會公平正義，並撙節開支，102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上下班交通補助費全數刪除，並自 103 年度起，不得再編列。</p>	<p>本署已依決議辦理預算減列，並據以編列 102 年度法定預算，103 年度起遵照決議辦理。</p>
(三)	<p>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統刪 10%；各機關於平面媒體、網</p>	<p>1.本署已依決議辦理預算減列，並據以編列 102 年度法定預算。</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路媒體、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之廣告，均應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以供國人檢視，並由各該主管機關按季彙整送立法院；103 年度起，各機關（含附屬單位）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預算書表內將經費編列情形妥適表達，以利國會及社會大眾監督。	<p>2. 本署利用媒體通路進行政策宣導執行情形之資料，置放於全球資訊網「政府資訊公開專區」予以公開，並按季提報衛生福利部執行情形。</p> <p>3. 103 年度起編列政策宣導經費，將依決議於預算書表內妥適表達。</p>
(四)	各機關及其所屬單位，於預算科目下之業務費、委辦費、獎補助費中，編列高額委外研究費，造成公務機關成為研究發包中心，卻不思索研究成果如何應用於公務推動，顯有浪費。故各機關及其所屬單位，102 年度「委託研究費」統刪 5%，剩餘部分由各機關自行調整、運用，以撙節國家財政支出。	本署已依決議辦理預算減列，並據以編列 102 年度法定預算。
(五)	針對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列水電費 67 億 7,151 萬 1,000 元，較 101 年度 58 億 3,390 萬 4,000 元，預算金額漲幅 16.07%（未計算電價上漲因素）。考量 101 年 6 月 10 日電價上漲因素之後，102 年度估算用電量為 17 億 2,303 萬 0,788 度（3.93 元/度）仍較 101 年度用電度數為 15 億 6,404 萬 9,330 度（3.73 元/度）增加 1 億 5,898 萬 1,458 度，增幅為 10.16%。按行政院核定「四省專案」計畫個別執行單位四省目標：節約用電目標，執行單位每年用電量以較前一年減少 1%，執行單位每年用水量以較前一年減少 2% 為原則。即使不強求中央政府各機關達成較前一年度節電 1% 目標，僅要求用電零成長，根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價折扣獎勵措施，水電費亦有 5% 之折扣，可以撙節政府預算。因此，中央政府 102 年度總預算編列水電費統刪 3%。	本署已依決議辦理預算減列，並據以編列 102 年度法定預算。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文康活動費 102 年度標準調降為每人 2,500 元。	本署已依決議辦理預算減列，並據以編列 102 年度法定預算，以規劃舉辦各類文康活動。
(七)	中央機關出國計畫金額龐大，102 年度編列 10 億 5,129 萬 6,000 元(尚不包含部分機關編列於所屬非營業基金之國外旅費)，惟實際執行時計畫項數變更或新增甚多，甚至選派人員過多或與業務無關人員，致常遭外界詬病「假考察真觀光」。以 100 年度決算為例，100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預算出國計畫 3,194 項，決算增為 3,245 項，其中計畫變更及新增部分計有 786 項，且多數內容及目的均與原計畫不一致。此外，教育部 100 年 7 月中選派 7 人赴馬來西亞「辦理招生說明及宣導」，其中與招生業務無關之會計處處長一同前往；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100 年 9 月初選派 11 人至日本辦理「投資臺灣、全球招商說明會」，首長室秘書 2 人亦隨行；交通部觀光局 100 年 8 月底選派 3 人前往韓國辦理「臺韓觀光合作會議」，其中與推展觀光業務無關之政風室主任也隨同。而 100 年度教育部主管出國計畫預算 40 項、521 萬 2,000 元，實際執行卻增為 50 項、915 萬 9,000 元；文化部及所屬出國計畫預算數 888 萬元，決算數亦增為 984 萬 5,000 元。此等預算執行與所編計畫經費差異過大、選派與業務無關人員出國之情形，不僅有違「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所定出國計畫人數應精簡且選派熟悉業務與具備專長人員之原則，並有逃避立法院監督之嫌。爰此，102 年度「國外旅費」除統刪 10%外(委員會審查刪減數超過 10%者，照委員會審查結果)，自 102 年度起各	1.本署已依決議辦理預算減列，並據以編列 102 年度法定預算。 2.本署 100 年及 101 年出國計畫，無決算數大於預算數之情形，嗣後將遵照決議辦理。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機關出國決算數並不得超出預算數，俾免浪費公帑。	
(八)	102 年度中央各機關「特別費」共編列 1 億 4,581 萬 2,000 元，依據行政院「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特別費」之使用範圍主要在於贈禮、獎（犒）賞、招待、餽（捐）贈、慰勞（問）、餐敘…等支出，於此政府財政困窘之際，相關贈禮、餽贈、餐敘…等消費性支出應儘量減少，故 102 年度中央各機關特別費統刪 25%（各委員會審查之「特別費」刪減數超過 25%者，改列為刪減 25%），以為撙節。	本署已依決議統刪項目辦理預算減列，並據以編列 102 年度法定預算。
(九)	中央政府部分機關編有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依公務人員協會法第 27 條規定，協會經費來源應以會員的入會費及常年會費為主，不應仰賴納稅人繳稅支應之公務預算補助；且全國公務人員協會於總統大選期間，除成立「馬吳競選全國公教暨退休人員後援總會」外，並在該會網站上置放國民黨總統候選人馬英九之致詞內容，明顯違反行政中立。爰此，中央各機關（包括總統府、考試院銓敘部、監察院、法務部、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行政院衛生署、臺灣省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應予刪減 30%。	本署並無編列是項補助經費。
(十)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公務車輛汰換年限均延長 2 年，使用里程數不得低於 12 萬 5,000 公里，經按上開原則通案檢討，合共減列 1 億 2,302 萬 6,000 元，扣除各委員會審查減列 1,402 萬 5,000 元，恢復免予減列 293 萬 5,000 元，尚須再減列 1 億 1,193 萬 6,000 元。	本署 102 年度並無編列汰換公務車經費。
(十一)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	本署已依決議統刪項目辦理預算減列，並據以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水電費：除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調查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不刪外，其餘統刪 3%。</li> <li>2.委託研究：除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li> <li>3.國外旅費：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li> <li>4.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減。</li> <li>5.政策宣導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0%。</li> <li>6.特別費：統刪 25%。</li> <li>7.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統刪 30%。</li> <li>8.文康活動費：編列標準由每人每年 3,840 元調降為 2,500 元。</li> <li>9.公務車輛汰購經費：除駐外機構用車滿 8 年或 10 萬公里、救護車使用年限滿 10 年、教育部首長專用車不刪外，其餘統刪大型交通車未滿 12 年、偵緝車與警用巡邏車未滿 7 年、首長與副首長專用車及其他公務車輛使用年限未滿 10 年，或達以上汰換年限，未滿 15 年且里程數未超過 12 萬 5,000 公里所編列之汰購經費。</li> <li>10.委託辦理：除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智慧財產局、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衛生署委託辦理長照整合照顧管理制度計畫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主計總處、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li> </ol>	編列 102 年度法定預算。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防部主管、國庫署、賦稅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及所屬、衛生署、國民健康局、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1.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及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疾病管制局、中醫藥委員</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會、食品藥物管理局、海洋巡防總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2.大陸地區旅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及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大陸委員會、立法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2%，其中中央警察大學、役政署、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林務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3.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主計總處、經濟建設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審計部、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國防部主管、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14.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公共建設計畫與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主管房屋建築及設備費、法務部主管、國際貿易局及所屬興建高雄世貿展會中心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漁業署及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等機關(構)合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8%，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領事事務局、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海洋巡防總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5.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立法院主管、內政部辦理推動我</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警政署及所屬、兒童局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及療育補助、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經濟部捐助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科技專案計畫、中小企業處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國家科學委員會對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中央健康保險局補助職業工會與農漁會辦理健保業務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國防部主管、財政部、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環境保護署、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6.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內政部辦理推動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兒童局辦理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與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及療育補助、中央健康保險局補助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交通部、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7.獎勵金：除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公共工程委員會、國防部所屬、國庫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疾病管制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8.配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之檢討，減列「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17億4,265萬3,000元與教育部「對特種基金之補助」3億6,429萬元及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對特種基金之補助」6億4,878萬1,000元。	
(十三)	依據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100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含附屬單位共辦理近1,439萬7,719則、實支金額11億9,585萬元(不含製作成本)，惟其中未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者，高達1萬7,577則、金額4億0,452萬元。審核報告並指出，行政院主計總處101年6月雖配合訂定「預算法第62條之1執行原則」，但內容卻自行規定若標示廣告後有損及公信力、真實性或廣告內容有攸關國家安全、社會秩序等情形，得在報請主管同意後，排除適用等「豁免條款」；然預算法第62條之1並無排除適用之相關規定，該執行原則明顯抵觸預算法第62條之1，自應無效。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應確實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執行，不得擅自排除適用；並請審計部持續查核各機關辦理情形，若有不符預算法規定者，應予檢討改進。	本署均確實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執行，無排除適用之情形。
(十四)	目前各機關公共工程預算之編列，於預算書中僅表達工程經費總額，相關工程管理費皆隱藏於資本支出預算項下，編列透明度明顯不足；而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所訂之工程管理費支用項目範圍甚廣，如：規劃設計費、加班費、人事費、租金、設備費、訴訟費、證照費、慰勞費、工程獎金、因公派員出國費用等，均係機關得自行運用且不受國會監督之經費，恐有淪為	本署103年度起編列工程管理費，將依決議於預算書表內完整表達。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各機關私房錢之虞。為使政府工程施作相關資訊公開、透明，並利國會監督，爰要求自 103 年度起，各機關應於預算書中完整揭露相關工程管理費提列標準、金額及計算方式；請審計部加強查核中央各機關相關工程管理費支用情形，並將查核情形併予 103 年度決算審核報告揭露。	
(十五)	行政院雖針對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訂定實施要點，第四點但書規定「在不影響業務正常進行情形下，得利用辦公時間舉辦，參加人員以公假登記」，然而公教人員已可以國家預算辦理文康活動，如再允以公假參加，則為雙重優遇，為此要求中央及以下各級機關學校員工參加文康活動不得以公假登記，並不得登記為公務人員進修時數，以避免造成民眾觀感不佳。	本署已遵照決議辦理。
(廿)	補充保費健保新制開辦在即，執政當局蠻橫堅持錯誤政策，令國人備感痛心。為求全民健康保險制度之永續健全發展，呼籲政府體察民意，勿將社福團體與非營利組織辛苦募集的社會資源強徵補充保費。現行法令制度對於身為扣費義務人的民間團體將造成可預見的嚴重影響，因此我們提出兩點強烈訴求：1.行政院應要求各部會及各級政府將社福團體所大幅提升的補充保費費用納入經費需求考量。2.全民健康保險會組成應考量至少有一名具社會福利背景代表，以保障社福界之發聲與權益。	<p>1.有關二代健保實施後，社福團體因執行政府委託或補助計畫，而衍生應負擔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34 條規定補充保險費之專案補助原則案，依據 102 年 5 月 9 日衛署健保字第 1020069313 號函，本案經行政院分別以 102 年 3 月 19 日、4 月 30 日院授主預社字第 1020100648、1020100883 號函核復略以：本案所需經費由各機關核實估算社福團體因接受委託或補助計畫所新增保險費負擔，如有增加負擔及補助必要，應依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由各機關於年度相關預算調整支應，倘預算執行經費確有不敷，再由各機關循程序報請動支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第二預備金支應，未來年度則納入經費需求考量。</p> <p>2.全民健康保險會組成應考量至少有一名具社</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會福利背景代表，以保障社福界之發聲與權益乙節，非本署主政業務。
(廿四)	為使工程獎金之發放，能激勵實際辦理工程之人員，朝野黨團要求中央及地方支領工程獎金之機關，其首長及副首長排除於工程獎金支領範圍之外。	本署非編列工程獎金之機關。
(廿五)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不休假加班費，鑑於公務人員如確因機關公務需要未能休假，以即時因應處理相關業務，得依公務人員保障法等相關規定核發未休假加班費，免予刪減。	本署遵照決議辦理。
(廿六)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休假補助，鑑於公務人員因公未能休假原得全數發給「不休假加班費」，後為撙節支出及促進國內經濟發展，始改為強制休假並將休假旅遊補助結合國旅卡方式發給，現行制度對促進國內經濟發展甚有助益，免予刪減。	本署遵照決議辦理。
(廿七)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退休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鑑於政府對於退休人員生活之照顧，且在少子化趨勢及國人生育年齡逐漸遞延之情形下，本項助學措施亦屬政府鼓勵生育之一環，免予刪減。	本署遵照決議辦理，並依行政院 68 年 6 月 11 日台人政肆字第 11841 號函規定辦理發放。
	<b>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b>	
	<b>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議結果</b>	
	<b>第 22 款 衛生署主管</b>	
	<b>本款通過決議 2 項：</b>	
(一)	有鑑於行政院衛生署所屬之國民健康局及中央健康保險局 102 年度單位預算書所列駕駛員額高於各該機關現有車輛數，即：經查國民健康局及中央健康保險局 102 年度之駕駛員額及現有車輛數分別為 12 人、9 輛及 39 人、24 輛，駕駛員額高於各該機關現有車輛	1.本署駕駛員額除一車一駕駛之規劃運用外，超額人力均以工代職，協助辦理未涉職員核心業務及法律責任之業務，以充分運用人力。 2.為確實配合行政院推動各機關員額精簡政策，依「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鼓勵自願退休或轉任其他機關駕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數分別為 3 人及 15 人，駕駛人力核有過多情事。</p> <p>然查，據行政院「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規定，各機關駕駛員額，除部會首長、副首長與部會直屬一級機關首長座車及其他依中央政府各機關採購公務車輛作業要點規定，報經行政院核准增購或汰換公務車輛者，得配置駕駛外，其餘公務車輛駕駛應本撙節用人原則，就現有駕駛人力統籌調配運用。是以，為避免造成人力資源閒置，應積極落實政府員額精簡政策，並妥為規劃超額駕駛之人力運用，以發揮人力效能，避免造成人力資源閒置，徒增政府人事成本負擔。爰要求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及中央健康保險局對於機關駕駛員額應充分規劃運用，並以「一車一駕駛」為員額上限為原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small>國民健康局及中央健康保險局現有車輛及駕駛員額一覽表</small></p> <p style="text-align: right;"><small>(單位：人、輛)</small></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單 位</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駕 駛 員 額</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現 有 車 輛 數</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駕 駛 員 額 與 車 輛 數 差 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民健康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 (均為小客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健康保險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2 輛機車, 22 輛客貨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r> </tbody> </table>	單 位	駕 駛 員 額	現 有 車 輛 數	駕 駛 員 額 與 車 輛 數 差 異	國民健康局	12	9 (均為小客車)	3	健康保險局	39	24 (2 輛機車, 22 輛客貨車)	15	<p>駛，以溫和方式逐年精簡，工友、技工及駕駛員額一律出缺不補，截至 102 年 12 月底已調整減列駕駛員額 10 名。</p>
單 位	駕 駛 員 額	現 有 車 輛 數	駕 駛 員 額 與 車 輛 數 差 異										
國民健康局	12	9 (均為小客車)	3										
健康保險局	39	24 (2 輛機車, 22 輛客貨車)	15										
<p>(二)</p>	<p>行政院衛生署及所屬機關 102 年度「一般行政」預算之「獎金」科目項下「其他業務獎金」中編列其他業務獎金(醫師不開業獎金)共計 5,618 萬 8,000 元。經查，核發不開業獎金之依據，並非法律，僅以行政院 95 年 3 月 7 日院授人給字第 0950061139 號函。且依公務人員之薪資待遇、考核，均有公務人員俸給法、公務人員考績法予以明確之法律</p>												
<p>本項決議本署於 102 年 3 月 5 日以衛署會字第 1021360073 號函送預算解凍書面報告資料，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會議審查通過，同意動支，並經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6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881 號函復在案後辦理補發作業。</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規範。</p> <p>行政院衛生署根據行政院核定函，核發該署及所屬機關具醫師資格人員之醫師不開業獎金，未有法律依據，且雖名為獎金，實則與其醫師資格有關，按月支領，形同對「醫師」身分之額外固定性加給，對其他具專門執行業務資格擔任公職者，亦有欠公平。爰凍結 102 年度行政院衛生署及所屬機關中「人事費－獎金」（除疾病管制局之防疫醫師獎金外），所列之其他業務獎金五分之一，俟行政院衛生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b>第 22 款第 5 項 中央健康保險局</b>	
第五項	<p>中央健康保險局原列 55 億 0,041 萬 7,000 元，減列第 1 目「科技發展工作」之業務費 100 萬元、第 2 目「一般行政」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40 萬 9,000 元（含辦理廉政說明會及宣導 20 萬 9,000 元、廉潔楷模選拔 20 萬元）、第 3 目「健保業務」1,005 萬 8,000 元（含「設備及投資」300 萬元「財務業務」之支付金融機構代收補充保險費手續費 118 萬 3,000 元、「醫審及藥材業務」之業務費 100 萬元、「健保資訊業務」之業務費 487 萬 5,000 元），共計減列 1,146 萬 7,000 元，其餘均照列，改列為 54 億 8,895 萬元。</p>	<p>本署已依決議辦理預算減列，並據以編列 102 年度法定預算。</p>
	<b>本項通過決議 15 項：</b>	
(一)	<p>中央健康保險局科技發展工作之分支計畫僅為一項－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而在其說明欄當中卻列有 16 個細部計畫（如表一），觀其內容，存有下列幾點缺失：</p> <p>1.研究計畫或評估計畫多偏重健保支付方面</p>	<p>1.本署 102 年度科技發展工作，結合衛生福利部相關單位共同提出「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計畫內含「改善健保財務」、「持續支付改革」、「增進給付效益」及「提升經營效率」等 4 面向之議題，希望藉由各面向科</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節流)之研究，而對於如何提高保費收入(開源)之研究則付之闕如。</p> <p>2.相關研究計畫年年編列，計畫名稱雖不同，但研究性質及內容相差無幾，研究效益有待檢驗。例如「辦理建置健保法學知識數位平台研究計畫」類似 100 年度的「健保局同仁法學知能提升研究計畫」；「辦理健保已給付藥品及特材之效益評估研究計畫」與 100 年度的「健保已給付之特材醫療科技評估之研究」及「我國醫療科技評估之研究－健保已給付藥品及特材進行再評估」相類似；「辦理保險對象就醫權益監測模式之先驅研究計畫」與 100 年度的「保險對象就醫權益監測模式之先驅研究」相同。</p> <p>從上述可知，中央健康保險局之科技計畫存在不少問題，除換湯不換藥的計畫之外，受委託機構或研究主持人是否亦存在有小圈子範圍等問題，均值得深入探討。基此，為節省中央健康保險局不當支出，爰凍結該預算十分之一，俟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提出具體改進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技計畫之業務推動，提供健保政策規劃執行有關之技術服務、工具方法、調查分析報告等，期能透過研究成果，增進健保資源利用的效率、政策效益的落實。</p> <p>2.科技發展工作計畫係屬中程計畫，本署 102 年度規劃之「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計列 16 個分項計畫，其中部分規劃為 2~3 年期研究，以取得較完整、前瞻之研究結果與建議，且每年皆需檢討評估是否續辦，爰 102 年度部分提報計畫名稱與 100 年度相近，惟其研究重點則有階段性之不同。以「保險對象就醫權益監測模式之先驅研究」為例，本計畫規劃為 100 年至 102 年之三年期計畫，研究計畫名稱雖相同，但各年度之計畫階段目標則不相同，第一年研究重點即為總整過去歷年辦理之調查結果及蒐集世界其他國家之監測模式；第二年研究重點即為規劃本土化之監測模式、架構及監測指標；第三年研究重點係為將規劃結果演練試行並修正符合未來實用。</p> <p>3.另科技發展工作計畫之採購皆依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招標事宜，委辦機構因辦理成效良好，經本署評估以「後續擴充」方式辦理新年度採購者，受委託單位之計畫內容仍需經外部專家審查通過始得委託，所有採購應屬公開、公正方式辦理。</p> <p>4.本項決議本署於 102 年 3 月 5 日以衛署會字第 1021360078L 號函送預算解凍書面報告資料，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會議審查通過，同意動支，並經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6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947 號函復在案。</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p>中央健康保險局（以下簡稱健保局）102 年度預算科技發展工作共編列 5,473 萬 2,000 元，其中共包含 16 項計畫。然預算書中科技發展工作內多項延續型計畫，並無清楚載明，實不利立法院之預算審查工作。</p> <p>此外，依據預算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2 款「繼續經費，依設定之條件或期限，分期繼續支用」，及第 39 條「繼續經費預算之編列，應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依各年度之分配額編列各該年度預算」。可見健保局未以繼續經費方式呈現，明顯違反預算法規定。</p> <p>爰此，凍結科技發展工作預算十分之一，俟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補正說明後，始得動支。</p>	<p>1.依預算法第 5 條規定，繼續經費係指業經完成法定程序之歲出預算，依設定之條件或期限，分期繼續支用；另依同法第 49 條規定，預算案之審議，歲出以擬變更或擬設定之支出為主，故行政院基於尊重立法院年度預算案之審議職權，目前僅將一次編列多年期支用之特別預算視為繼續經費。</p> <p>2.依「中央各主管機關依中程計畫預算編製辦法規劃中程計畫與概算編審作業應行辦理事項」，跨年期計畫應參照預算法第 39 條有關繼續經費之規定，由機關依事實情形於預算書列明，並於預算書之「跨年期計畫概況表」表達。至跨年期計畫範圍，行政院考量重要性及一致性原則，界定為期程跨越 1 個會計年度以上，總經費 5,000 萬元(含以上)，經行政院、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或監察院核定有案之計畫。</p> <p>3.本署 102 年度「科技發展工作-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預算，計列 16 個分項計畫，各分項預算自 100 萬元至 800 萬餘元不等，其中 8 項雖規劃為延續性計畫，惟該等計畫均需逐年檢討評估是否續辦，並送國科會審議，依核定預算額度編列預算，且其個別預算因均未達 5,000 萬元，實非屬前揭規定應於預算書「跨年期計畫概況表」表達之範疇。</p> <p>4.本項決議本署於 102 年 3 月 5 日以衛署會字第 1021360078K 號函送預算解凍書面報告資料，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會議審查通過，同意動支，並經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6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946 號函復在案。</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	<p>中央健康保險局 102 年度科技發展工作「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編列預算 5,473 萬 2,000 元，計列 16 個分項計畫，惟查其中多數計畫多屬延續型計畫，惟未以繼續經費方式表達，與預算法規定未合。預算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依設定之條件或期限，分期繼續支用」者為繼續經費，同法第 39 條規定：「繼續經費預算之編製，應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依各年度之分配額，編列各該年度預算。」另立法院審查 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決議(六)：「要求中央政府各行政機關，自 97 年度起，應依預算法第 39 條之規定辦理，未依規定辦理者應予補正。」爰各機關年度預算如涉及繼續經費，應於預算書內載明全部計畫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各年度分配額等資訊，俾符預算法及立法院決議。</p> <p>經查，該局多以每年執行主題不同，採逐年分別辦理採購或採後續擴充方式辦理，保留次年度議約權為由，均未於預算書採繼續經費完整表達，甚且於委辦經費分析表，相關委辦計畫之計畫起訖年度均列示為 102 至 102 年，誤導預算書使用者，實不利立法院預算審議。</p> <p>爰凍結該預算十分之一，俟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補正說明後，始得動支。</p>	<p>1.依預算法第 5 條規定，繼續經費係指業經完成法定程序之歲出預算，依設定之條件或期限，分期繼續支用；另依同法第 49 條規定，預算案之審議，歲出以擬變更或擬設定之支出為主，故行政院基於尊重立法院年度預算案之審議職權，目前僅將一次編列多年期支用之特別預算視為繼續經費。</p> <p>2.依「中央各主管機關依中程計畫預算編製辦法規劃中程計畫與概算編審作業應行辦理事項」，跨年期計畫應參照預算法第 39 條有關繼續經費之規定，由機關依事實情形於預算書列明，並於預算書之「跨年期計畫概況表」表達。至跨年期計畫範圍，行政院考量重要性及一致性原則，界定為期程跨越 1 個會計年度以上，總經費 5,000 萬元(含以上)，經行政院、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或監察院核定有案之計畫。</p> <p>3.本署 102 年度「科技發展工作-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預算，計列 16 個分項計畫，各分項預算自 100 萬元至 800 萬餘元不等，其中 8 項雖規劃為延續性計畫，惟該等計畫均需逐年檢討評估是否續辦，並送國科會審議，依核定預算額度編列預算，且其個別預算因均未達 5,000 萬元，實非屬前揭規定應於預算書「跨年期計畫概況表」表達之範疇。</p> <p>4.本項決議本署於 102 年 3 月 5 日以衛署會字第 1021360078M 號函送預算解凍書面報告資料，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會議審查通過，同意動支，並經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6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949 號函復在案。</p>
(四)	102 年度中央健康保險局「健保業務」項下	1.二代健保之實施，對於民眾產生立即衝擊與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企劃業務編列業務費 4,469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584 萬 9,000 元宣導費用，經查其中有關係業務宣導費編列約 3,208 萬 4,000 元，惟 101 年度編列大筆預算，民眾仍不瞭解二代健保，高達千萬元之宣導費如付諸流水，故凍結該項預算 200 萬元，以撙節預算，待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補正說明後，始得動支。	<p>影響的層面為 6 項補充保險費之計收，其次為承保作業之改變，例如：受刑人納保、停復保作業規定調整、弱勢民眾健保解卡措施、久居國外民眾返國投保等待期延長等；另在醫療品質提升、醫療資訊公開、節制醫療資源浪費、支付制度、醫療科技評估機制等方面，亦新增多項改革精進措施。</p> <p>2.鑑於前述改革之影響層面廣泛，涉及扣費義務人、醫療院所、一般民眾、矯正機關等面向，本署訂定分眾宣導策略，針對一般大眾部分，積極運用多元媒體通路管道密集加強宣導；對於各類補充保費之扣費義務人、中央及地方之政府機關、醫療專業團體、各工（公、協、學）會等分眾對象，101 年全年辦理 2,238 場次，及 102 年全年辦理 1,378 場次之宣導說明會，進行面對面溝通宣導。</p> <p>3.為使二代健保開辦後各項新制之實務作業順暢，需協助各類扣費義務人熟悉實務操作面之作業，將本諸「輔導為先、處罰為後」之原則，持續積極辦理二代健保業務說明會、補充保險費扣繳實務操作教育訓練，以及進行電話或實地輔導作業、解答民眾疑義及研訂因應作業方式，並隨時提供扣費義務人必要之協助，以利二代健保順利實施。</p> <p>4.本項決議本署於 102 年 3 月 5 日以衛署會字第 1021360078R 號函送預算解凍書面報告資料，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會議審查通過，同意動支，並經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6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953 號函復在案。</p>
(五)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102 年度總預算編列科學支出 5,473 萬 2,000 元及社會保	本署已依決議，為應實施二代健保法相關內容及符合年度施政目標與展現政府具體作為，除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險支出 54 億 4,568 萬 5,000 元，合計經費 55 億 0,041 萬 7,000 元；惟查，針對高達 55 億餘元之年度預算，中央健康保險局僅訂定 1 個關鍵績效指標「論質方案受益人數」，針對其餘重點工作，如：落實財務公平、改善支付制度、落實收支連動機制、確保健保財務穩健、保障弱勢就醫等，皆未分別訂定足以客觀衡量施政績效之關鍵績效指標，過於簡略，無法完整評估施政績效及展現政府具體作為，實有未洽，允宜補正。	現有之「論質方案受益人數」指標外，新增「醫療品質資訊公開」及「依醫師 RBRVS 評量與醫院成本資料收集，分階段調整支付標準」二項指標。
(六)	<p>鑑於國家對於慢性肝炎防治的重視，自 93 年起歷年皆以專款專用方式於醫院總額預算中編列預算，要求全國醫院須執行慢性 B 型及 C 型肝炎防治試辦計畫。99 年因肝炎防治委員會要求放寬適應症（如新藥引進、放寬治療藥物給付條件、降低收案條件等），卻又使得 B 型及 C 型肝炎專款專用額度不足，其缺口又由一般醫療預算回補專款支用，造成一般醫療間的排擠效應。</p> <p>在 100 年醫院總額系統下，編列專案預算數 12 億 8,200 萬元，但實際執行業務費用為 32 億 3,000 萬元，預算執行率高達 252%，明顯編列預算不足，不足之預算由一般服務預算支應，衝擊及排擠重大傷病及急、慢性疾病案件，造成醫院部門預算使用困難，實讓人感到錢無花在刀口上之遺憾，亦無法支應短缺的財務缺口，102 年應回歸一般預算，以符合國家衛生政策之施政需求，讓醫療資源做最有效的運用。</p>	本署為符合國家衛生政策之施政需求，讓醫療資源做最有效的運用，102 年醫院總額「慢性 B 型及 C 型肝炎治療計畫」已回歸一般預算。
(七)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於 2009 年第 6 次藥價調查承諾將砍藥價節餘款回饋到民眾的治療，放寬給付治療標準共 4 個部分，	1.有關修訂降血脂用藥之健保給付規定乙節，本署依健保法及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之規定程序，業於 102 年 4 月 11 日及 102 年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分別是：1.癌症治療藥物，例如標靶藥、化療輔助藥；2.B、C 肝炎治療藥物；3.H1N1 新型流感抗病毒治療用藥；4.放寬心血管疾病或糖尿病患者，使用降血脂藥之限制。除了第四項降血脂藥物的給付標準未做放寬之外，其餘 3 項中央健康保險局皆依照承諾造福更多病人，減輕病人的藥費負擔。</p> <p>然而，截至 101 年 9 月底，中央健康保險局以降血脂藥品給付範圍內容複雜，成本效益評估報告尚未完成，故無法實現放寬給付之承諾，而直接影響病患的權益，自 2009 年至今已延宕 3 年，中央健康保險局應加快腳步，完成評估報告，並進行放寬給付審核之程序。</p>	<p>6 月 20 日提報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討論。</p> <p>2.本署並於 102 年 7 月 15 日公告修正降血脂藥物之健保藥品給付規定，並自 102 年 8 月 1 日起，放寬有心血管疾病或糖尿病患者使用降血脂藥品的用藥標準，期與國際治療標準接軌。</p>
(八)	<p>中央健康保險局 102 年度歲出共編列科學支出 5,473 萬 2,000 元及社會保險支出 54 億 4,568 萬 5,000 元，合計經費 55 億 0,041 萬 7,000 元；惟查，針對中央健康保險局高達 55 億餘元之年度預算，中央健康保險局僅訂定 1 個關鍵績效指標，過於簡略，且未針對年度施政重要事項設定績效指標，無法完整評估施政績效及展現政府具體作為，實有未洽。</p> <p>依據中央健康保險局 102 年度預算總說明，年度施政目標為「永續健保制度」，內容完整涵括落實財務公平、改善支付制度、落實收支連動機制、確保健保財務穩健、保障弱勢就醫、增進醫療品質等重點工作。另 100 年 1 月 26 日總統公布之全民健康保險法(以下簡稱二代健保法)，行政院已決定將於 102 年度起施行，如何落實收支連動機制並確保補充保險費制度之順利施行，實為該局 102</p>	<p>本署已依決議，為應實施二代健保法相關內容及符合年度施政目標與展現政府具體作為，除現有之「論質方案受益人數」指標外，新增「醫療品質資訊公開」及「依醫師 RBRVS 評量與醫院成本資料收集，分階段調整支付標準」二項指標。</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年度最重要之施政內容。健保局「永續健保制度」之施政目標，亦是其關鍵策略目標。惟查，為達成該目標，中央健康保險局僅簡略訂定 1 個關鍵績效指標「論質方案受益人數」。針對其餘重點工作，如：落實財務公平、改善支付制度、落實收支連動機制、確保健保財務穩健、保障弱勢就醫等，該局皆未分別訂定足以客觀衡量施政績效之關鍵績效指標，致僅以「論質方案受益人數」為 102 年度施政唯一之關鍵績效指標，實無法達成設定績效指標所應發揮之關鍵評估效用，更使民眾無法充分瞭解政府對「永續健保制度」之施政規劃及具體作為，亦無法完整評估其施政績效。</p> <p>故要求中央健康保險局應將實施二代健保法之相關內容納入關鍵績效指標，以利完整評估施政績效並展現政府具體作為。</p>	
(九)	<p>102 年度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創造全民健保價值科技計畫」下編列「辦理健保區域論人計酬之成果評估與模式改善研究計畫」400 萬元。經查，依據七月的健保區域論人計酬計畫成果報告，其團隊之住院次數與點數呈現大幅上升。因此，凍結「辦理健保區域論人計酬之成果評估與模式改善研究計畫」之業務費 400 萬元之五分之一，並要求中央健康保險局於 1 個月內提出檢討報告，送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後，始得動支。</p>	<p>1. 本計畫目的係著重預防醫學及健康促進，各試辦團隊透過個別努力，其團隊內之就醫次數及費用，多已呈現下降趨勢，惟團隊內住院費用上升，尚需考量疾病嚴重度。此外，鑑於本計畫係在不影響病人目前就醫情況下進行，考量病人就醫習慣非短期可改變，本計畫對於照護對象醫療利用點數計算，涵蓋照護對象於試辦團隊內、外所有門診與住診之醫療費用，不宜僅就門診或住院部分費用成長評定其成效，是以照護對象整體醫療費用之變化，仍須較長期間之觀察。本制度為全新支付方式，亟需倚重學者專家提供協助及輔導承辦醫療團隊，並進行研究分析及建議。</p> <p>2. 本項決議本署於 102 年 3 月 5 日以衛署會字</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第 1021360078N 號函送預算解凍書面報告資料，另於 102 年 6 月 27 日以署授保字第 10200002540 號函提送檢討報告至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經該委員會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會議審查通過，同意動支，並經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6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948 號函復在案。
(十)	<p>102 年度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為補助「第二、三類投保單位辦理健保業務之人事行政費」及「第二類投保單位辦理健保業務之掛號、劃撥或催繳作業費」共編列預算 11 億 8,462 萬 5,000 元。</p> <p>然此項預算之編列並無法源依據，僅有行政命令「全民健康保險第二、三類投保單位運用保險人補助款注意事項」，且第二、三類投保單位對於該會員原先即有常年會費之收取，協助辦理健保業務亦包含於會員服務項目中。有鑑於此，爰將「第二、三類投保單位辦理健保業務」補助費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衛生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項決議本署於 102 年 3 月 5 日以衛署會字第 1021360078O 號函送預算解凍書面報告資料，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會議審查通過，同意動支，並經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6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950 號函復在案。</p>
(十一)	<p>102 年度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預算「健保業務」項下「承保業務」編列 14 億 9,925 萬 5,000 元，其中之獎補助費有關補助第二類投保單位辦理健保業務之掛號、劃撥或催繳作業費用 4 億 2,251 萬 4,000 元(被保險人 234 萬 7,300 人*每人每月 15 元*12 月=4 億 2,251 萬 4,000 元)。</p> <p>健保納保業務已行之多年，納保率接近 100%，全民皆有保險繳納觀念及習慣，但對於第二類投保人（自營業務者）中央健康保</p>	<p>本項決議本署於 102 年 3 月 5 日以衛署會字第 1021360078P 號函送預算解凍書面報告資料，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會議審查通過，同意動支，並經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6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951 號函復在案。</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險局年年編列通知、催繳作業費用高達 4 億餘元，卻不思以更經濟及環保的做法（電子郵件或簡訊方式）顯有浪費公家資源之嫌。中央健康保險局應針對此業務檢討改進，爰凍結相關預算五分之一，俟行政院衛生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十二)	102 年度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醫務管理業務」下編列業務費 315 萬 6,000 元。經查，目前「全民健康保險住院診斷關聯群」(DRG) 並未如期依進度推動。因此，凍結「醫務管理業務」之業務費 315 萬 6,000 元之五分之一，並要求中央健康保險局於 1 個月內提出檢討報告，送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後，始得動支。	<p>1. 第 1 階段 Tw-DRGs 實施至 101 年 12 月，平均每次住院天數由實施前(98 年 1-12 月) 4.39 天至 101 年 12 月下降為 4.13 天，整體下降 5.92%；平均每件實際醫療點數由實施前 45,511 點至 101 年 12 月下降為 45,320 點，下降 0.42%，初步已呈現提升醫療效率的成效。本署前於 102 年 5 月 17 日邀請醫院團體代表召開第 2 階段再分類討論會，各層級醫院協會代表提出 DRG 第 1 階段項目實施後，抽審核減率過高、本署應優先處理經審議為「應內含於支付標準」的 800 多項一般材料品項所影響的支付標準及支付點數，以及現階段各醫院均積極投入準備 104 年 ICD-9-CM 轉換 ICD-10-CM/PCS 之前置作業事宜等理由，建議暫緩導入第 2 階段 DRG 項目。於 102 年 11 月 27 日及 102 年 12 月 19 日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定會議提案討論第 2 及第 3 階段 DRG 項目導入事宜，目前本署刻正就門(急)診住院分次申報、增加排除 DRG 項目等配套措施進行溝通討論。</p> <p>2. 本項決議本署於 102 年 3 月 5 日以衛署會字第 1021360078Q 號函送預算解凍書面報告資料，另於 102 年 7 月 8 日以署授保字第 10200002630 號函提送檢討報告至立法院</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經該委員會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會議審查通過，同意動支，並經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6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952 號函復在案。
(十三)	鑑於二代健保將於民國 102 年上路，然而如何計算人民與企業卻無法完全瞭解，坊間更出現二代健保「節費竅門」課程，教導企業及個人如何避費，顯見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對二代健保未能確實宣導，爰針對第 3 目「健保業務」項下之企劃業務中「辦理二代健保相關業務宣導計畫」經費 320 萬元予以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二代健保之實施，對於民眾產生立即衝擊與影響的層面為 6 項補充保險費之計收，其次為承保作業之改變，例如：受刑人納保、停復保作業規定調整、弱勢民眾健保解卡措施、久居國外民眾返國投保等待期延長等；另在醫療品質提升、醫療資訊公開、節制醫療資源浪費、支付制度、醫療科技評估機制等方面，亦新增多項改革精進措施。</li> <li>2.鑑於前述改革之影響層面廣泛，涉及扣費義務人、醫療院所、一般民眾、矯正機關等面向，本署訂定分眾宣導策略，針對一般大眾部分，積極運用多元媒體通路管道密集加強宣導；對於各類補充保費之扣費義務人、中央及地方之政府機關、醫療專業團體、各工（公、協、學）會等分眾對象，101 年全年辦理 2,238 場次，及 102 年全年辦理 1,378 場次之宣導說明會，進行面對面溝通宣導。</li> <li>3.為使二代健保開辦後各項新制之實務作業順暢，需協助各類扣費義務人熟悉實務操作面之作業，將本諸「輔導為先、處罰為後」之原則，持續積極辦理二代健保業務說明會、補充保險費扣繳實務操作教育訓練，以及進行電話或實地輔導作業、解答民眾疑義及研訂因應作業方式，並隨時提供扣費義務人必要之協助，以利二代健保順利實施。</li> <li>4.本項決議本署於 102 年 3 月 5 日以衛署會字第 1021360078S 號函送預算解凍書面報告資料，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li> </ol>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會議審查通過，同意動支，並經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6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954 號函復在案。
(十四)	<p>在國人的 10 大癌症死因中，肝癌是第 1 名，而在國人的 10 大死因中，慢性肝炎和肝硬化是第 6 名，而根據統計，台灣肝癌患者中，約有百分之八十為 B 型肝炎所引起，百分之十五是 C 型肝炎所引起的，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自 92 年 10 月 1 日起推動實施「全民健康保險加強慢性 B 型及 C 型肝炎治療試辦計畫」，而根據台大醫院肝炎研究中心主任高嘉宏教授在 2006 年所做的研究，BC 肝治療試辦計畫的成效，符合成本效益，可以減緩或防止肝病惡化，但是目前僅有 2% 到 3% 的 B 肝和 C 肝患者接受抗病毒治療，而 B 型肝炎的盛行率是 15% 到 20%，大約有 300 萬名的 B 肝帶原者，C 型肝炎的盛行率是 4% 到 5%，大約有 50 萬名的 C 肝帶原者，為瞭解試辦計畫辦理情形，爰要求中央健康保險局按季公布收治情形、預算執行數，及 BC 肝炎個案追蹤方案。</p>	<p>1. 「全民健康保險慢性 B 型及 C 型肝炎治療試辦計畫」及「BC 肝炎個案追蹤方案」本署已按每季自行統計收案數、預算執行數等資料，將按決議公布於本署網站[路徑：醫事機構/網路申辦及查詢/醫療給付改善方案專區/B·C 肝個案追蹤方案(B·C 肝個案治療方案)]。</p> <p>2. 「全民健康保險慢性 B 型及 C 型肝炎治療試辦計畫」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參與院所數、收案數及預算執行數說明如下：            (1) 目前參與院所數為 419 家、累計共收案 261,882 人，其中 B 肝 169,093 人 (B 肝 147,570 人，B 肝抗藥株 8,399 人，B 肝復發 12,079 人，B 肝抗藥株復發 1,045 人)，C 肝 92,789 人 (C 肝 85,805 人，C 肝復發 6,984 人)。            (2)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新收案 29,410 人，其中 B 肝 19,387 人 (B 肝 16,822 人，B 肝抗藥株 540 人，B 肝復發 1,868 人，B 肝抗藥株復發 157 人)，C 肝 10,023 人 (C 肝 9,217 人，C 肝復發 806 人)。</p> <p>3. 「BC 肝炎個案追蹤方案」截至 102 年 10 月止本署之收案數及預算執行數說明如下：            100 年及 101 年參與 BC 肝炎個案追蹤方案人數分別為 92,049 人及 121,451 人，人數成長 32%。102 年 1 月至 10 月參加 B·C 肝個案追蹤方案人數計有 95,336 人，整體照護率 29.2%。</p>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五)	為健全並優化我國生醫產業發展，以利其具國際競爭力，對於在我國研發取得國家許可證之創新型新藥品，行政院衛生署對其之健保核價應比照類似藥品的不低於國際中位價之價格，並縮短核價時程，以鼓勵產業投入高階研發並吸引國際研發合作。	<p>1.立法院於 102 年 5 月 22 日經濟及衛環委員會聯席審查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修正案，將放寬新藥定義，會中已做成附帶決議，應與健保核價脫鉤。衛生福利部樂見經濟部於藥品研發階段以租稅減免方式給予鼓勵，但產品上市後應由市場決定其價值。</p> <p>2.另為鼓勵藥廠能針對我國特有疾病投入研究，讓我國國人可儘早使用到適當的新藥治療，同時能提升國內醫療院所的臨床研究的水準，對於在臺灣投入臨床試驗研究並且開發完成上市的新藥，倘現行無核價方式可供參考時，衛生福利部已於 102 年 8 月 29 日公布新增「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 17 條之 1 條文，其內容為：在我國為國際間第一個上市，且臨床療效有明顯改善之新成分新藥或為治療特定疾病之第一個新成分新藥，可以參考藥品市場交易價格、成本計算法或參考治療類似品之十國藥價等方式，給予訂價。</p>

**行政院衛生署中  
重 大 計 畫 執**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1)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101保留數)	本年度(102)	合計(2)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3)	應付數(4)	賸餘數(5)	合計(6)	實現數(7)	應付數(8)	賸餘數(9)
創造NHI價值：落實健保改革與保障民眾就醫之研究	154,767	154,767	13,024	51,862	64,886	52,213	0	3,829	56,042	101,570	0	42,897
健保多元支付制度之前瞻性規劃研究(102)		8,310	0	8,310	8,310	3,865	0	147	4,012	3,865	0	147
健保Tw_DRGs支付制度之成效評估與改善研究(101)		9,735	5,888	0	5,888	5,888	0	0	5,888	8,688	0	470
健保已給付藥品及特材之效益評估研究(100-102)		13,751	0	4,675	4,675	3,805	0	140	3,945	13,104	0	592
Web-based智慧型專業審查模式研究(100-102)		11,367	0	1,000	1,000	990	0	10	1,000	8,984	0	2,383
健保新制財務面(含雇主負擔)之檢討(102)		1,000		1,000	1,000	1,000	0	0	1,000	1,000	0	0
保險對象就醫權益監測模式之先驅研究(100-102)		9,977	0	3,445	3,445	3,277	0	168	3,445	9,060	0	917
二代健保網路服務內容及平台建置之研究與評估(101-102)		5,280	0	2,780	2,780	2,718	0	62	2,780	4,717	0	563
二代健保制度保險費收繳相關議題之研究(101)		2,385	721	0	721	721	0	0	721	1,843	0	542
健保論質計酬支付成效評估與前瞻研究(101)		5,000	2,871	0	2,871	2,871	0	0	2,871	4,239	0	482
改善健保就醫回饋系統之研究(101-102)		5,827	356	1,827	2,183	2,135	0	48	2,183	5,110	0	341
健保區域論人計酬制度之成果評估與模式改善研究(101-102)		8,000	2,296	4,000	6,296	3,224	0	1,840	5,064	4,420	0	2,124
特材核價輔助系統之研究(101-102)		4,000	368	2,000	2,368	1,710	0	658	2,368	3,214	0	786
建置健保法學知識數位平台研究(100-102)		5,779	340	1,800	2,140	2,113	0	27	2,140	5,647	0	132

**央健康保險局**  
**行 績 效 報 告 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 進度 未達 90% 之原 因及 其改 進措 施 (A)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 實際 執行 進度 未達 預定 進度之 原因 及其 改進 措施	總計 計畫 目標 達成 情形 (C)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合計(10)	本期實現數 占可支用預 算數百分 比(3)/(2)	本期應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 比(4)/(2)	本期賸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 比(5)/(2)	合計 (6)/(2)	累計實現數占 截至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數百 分比(7)/(1)	累計應付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 比(8)/(1)	累計賸餘數 占截至本年 度已編列預 算數百分 比(9)/(1)	合計 (10)/(1)		總累計 (100- 102) %	年累計 (102) %	總累計 %	年累計 %		
144,467	80.47%	0.00%	5.90%	86.37%	65.63%	0.00%	27.72%	93.34%	詳 附 件	65.2%	68.0%	62.4%	60.2%	詳 附 件	詳 附 件
4,012	46.51%	0.00%	1.77%	48.28%	46.51%	0.00%	1.77%	48.28%		3.0%	8.5%	1.5%	4.3%		
9,158	100.00%	0.00%	0.00%	100.00%	89.24%	0.00%	4.83%	94.07%		5.5%	6.5%	5.5%	6.5%		
13,696	81.39%	0.00%	2.99%	84.38%	95.29%	0.00%	4.30%	99.60%		5.4%	4.0%	4.9%	2.7%		
11,367	99.03%	0.00%	0.97%	100.00%	79.04%	0.00%	20.96%	100.00%		4.5%	1.0%	4.5%	1.0%		
1,000	99.96%	0.00%	0.04%	100.00%	99.96%	0.00%	0.04%	100.00%		0.4%	1.0%	0.4%	1.0%		
9,977	95.14%	0.00%	4.86%	100.00%	90.81%	0.00%	9.19%	100.00%		3.6%	3.5%	3.6%	3.5%		
5,280	97.75%	0.00%	2.25%	100.00%	89.33%	0.00%	10.67%	100.00%		2.7%	3.0%	2.7%	3.0%		
2,385	100.00%	0.00%	0.00%	100.00%	77.27%	0.00%	22.73%	100.00%		2.2%	1.0%	2.2%	1.0%		
4,721	100.00%	0.00%	0.00%	100.00%	84.78%	0.00%	9.64%	94.42%		2.7%	3.0%	2.7%	3.0%		
5,451	97.79%	0.00%	2.21%	100.00%	87.69%	0.00%	5.86%	93.55%		2.5%	2.5%	2.5%	2.5%		
6,544	51.20%	0.00%	29.23%	80.44%	55.24%	0.00%	26.56%	81.80%		3.9%	6.5%	3.9%	6.5%		
4,000	72.22%	0.00%	27.78%	100.00%	80.35%	0.00%	19.65%	100.00%		2.5%	2.5%	2.5%	2.5%		
5,779	98.75%	0.00%	1.25%	100.00%	97.72%	0.00%	2.28%	100.00%		2.8%	2.0%	2.8%	2.0%		

**行政院衛生署中  
重大計畫執**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1)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101保留數)	本年度(102)	合計(2)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3)	應付數(4)	賸餘數(5)	合計(6)	實現數(7)	應付數(8)	賸餘數(9)
我國與各國藥品支付相關政策之比較研究(101-102)		4,000	0	1,575	1,575	1,492	0	83	1,575	3,158	0	417
健保費收費制度之研究(101)		1,000	184	0	184	184	0	0	184	938	0	62
我國與國外給付範圍改變之機制與運作成效之探討與建議(102-103)		2,400	0	2,400	2,400	2,250	0	150	2,400	2,250	0	150
新醫療技術診療項目之經濟效益評估(102)		3,000	0	3,000	3,000	2,191	0	267	2,458	2,191	0	267
發展二代健保藥品與特材醫療科技評估及給付方案(102)		8,000	0	7,750	7,750	7,744	0	6	7,750	7,744	0	6
開發全民健康保險數位學習平台(102-104)		1,300	0	1,300	1,300	1,277	0	23	1,300	1,277	0	23
健保論質計酬之呼吸器依賴患者整合性照護前瞻性支付方式試辦計畫成效評估(102)		1,700	0	1,700	1,700	1,247	0	161	1,408	1,247	0	161
特約醫院ICD-10-CM/PCS編碼品質提升計畫(102)		3,300	0	3,300	3,300	1,511	0	39	1,550	1,511	0	39

說明:本案各研究計畫於100年度辦理,101年度不續辦之計畫有:「建立連續性照護模式研究」因多次招標無人投標,執行顯有困難,101-OECD及亞洲國家藥品及特材價格資訊及網路平台之可行性研究」總累計分0.45%。102年不續辦之計畫有:「二代健保財務系統規劃與研究」

**央健康保險局**  
**行 績 效 報 告 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10)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進度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A)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C)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C)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3)/(2)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4)/(2)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5)/(2)	合計(6)/(2)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7)/(1)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8)/(1)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9)/(1)	合計(10)/(1)		總累計(100-102)%	年累計(102)%	總累計%	年累計%		
3,575	94.73%	0.00%	5.27%	100.00%	78.95%	0.00%	10.42%	89.38%		2.3%	2.0%	2.3%	2.0%		
1,000	100.00%	0.00%	0.00%	100.00%	93.80%	0.00%	6.20%	100.00%		1.8%	0.5%	1.8%	0.5%		
2,400	93.77%	0.00%	6.23%	100.00%	93.77%	0.00%	6.23%	100.00%		0.9%	2.5%	0.9%	2.5%		
2,458	73.02%	0.00%	8.91%	81.93%	73.02%	0.00%	8.91%	81.93%		1.1%	3.0%	0.9%	2.7%		
7,750	99.93%	0.00%	0.07%	100.00%	96.80%	0.00%	0.07%	96.88%		2.8%	8.0%	2.8%	8.0%		
1,300	98.19%	0.00%	1.81%	100.00%	98.19%	0.00%	1.81%	100.00%		0.5%	1.5%	0.5%	1.5%		
1,408	73.34%	0.00%	9.50%	82.84%	73.34%	0.00%	9.50%	82.84%		0.7%	2.0%	0.6%	1.8%		
1,550	45.80%	0.00%	1.17%	46.97%	45.80%	0.00%	1.17%	46.97%		1.2%	3.5%	0.6%	1.8%		

年計畫以健保支付制度之委託研究為主，仍追加其進度總累計分9.25%，「採多元方式籌措健保財源之可行性研究」總累計0.5%，「建立(100-101)」總累計2.1%，已完成計畫目標，前開總累計合計12.3%，合計累計實現數7,363千元，累計賸餘數32,293千元。

## 「創造 NHI 價值：落實健保改革與保障民眾就醫之研究」 辦理情形說明

### 一、預算執行未達 90% 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 (一)部分委託研究計畫經多次招標後完成簽約或採購審查委員會未能如期召開且計畫研究期程需一年完成，使計畫進度及經費至次年度完成者，未來將積極規劃提前辦理，並督促簽約研究機構務必依契約期限完成。
- (二)延續性計畫因前一年度招標不順利，影響本年度擴充計畫辦理及經費執行，未來將積極規劃提前辦理，並督促簽約研究機構務必依契約期限完成。

### 二、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 (一)部分委託研究計畫經多次招標始完成簽約或採購審查委員會未能如期召開且計畫研究期程需要一年完成，或延續性計畫因前一年度招標不順利，影響本年度擴充計畫辦理，使計畫執行至次年度完成等原因，未來將積極規劃提前辦理，並督促簽約研究機構務必依契約期限完成。
- (二)103 年度各計畫採購作業提早規劃，已於 102 年第 3 季開始辦理。
- (三)持續每月管控各計畫執行進度，並每月於主管會報報告，提醒各計畫單位積極辦理。

### 三、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本計畫為 100 年至 102 年計畫三年期計畫，分別以「創造 NHI 價值：提升 NHI 給付與支付效益、落實健保改革與保障民眾就醫」為總計畫目標，並以「改善健保財務」、「持續支付改革」、「增進給付效益」及「提升經營效率」等 4 大分項目標執行，並因應 102 年 1 月 1 日二代健保正式實施，其相關健保改革業務規劃及執行，必需藉由研究成果作為健保業務規劃之參考依據。

本計畫已完成研究報告 40 篇，國際研討會 3 場，國內座談會 17 場、醫療科技評估教育訓練 1 場、保險對象就醫權益監測模式成果發表 3 場、健保就醫回饋系統架構圖 1 份、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 11 場、健保業務宣導數位課程教材 2 支，計畫總目標達成情形說明如下：

#### (一)改善健保財務

1. 辦理健保財源籌措、二代健保財務系統及保險費收繳等研究建議，提供本署擬訂二代健保相關子法規及扣繳辦法之參考依據。
2. 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收繳作業及查核
  - (1)對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民眾之收繳方式、扣費義務人之行政作業流程等資料問題蒐集及分析，提出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作業規劃相關建議，並提出階段性改善方案：短期以維持現制但搭配結算制度，

中期將稅額試算之概念引進至補充保險費，長期以家戶總所得制為目標。

- (2)分析檢討雇主及民眾不合理規避補充保費態樣，提出查核方式建議以及提出資料探勘可行性，並以虛擬資料進行模擬試算，可做為後續業務參考方向。
3. 依不同層級及利害關係人觀點，分析我國健保給付範圍、改變機制與運作成效，提出改善建議。

## (二)持續支付改革

1. 完成 DRG 支付制度對國內醫療生態之影響之評估及探討和增進民眾對 DRG 支付制度之態度及認知，建立 TW-DRGs 支付制度之再分類機制。
2. 完成糖尿病、氣喘、精神分裂症、慢性 B 型肝炎帶原者與 C 型肝炎感染者、初期慢性腎臟病等 5 項全民健保論質計酬支付方案之整體成效評估，包含有中長期臨床指標和醫療資源利用分析，並比較有無參與方案之成本效用分析，另完成前開方案之病患端品質成效及滿意度調查，提出全民健保論質支付前瞻性方向及建議。
3. 建構論人計酬支付制度之風險校正模式，提出初步風險校正方法及成效指標項目計 15 項、提出初步界定選取論人照護對象之操作面定義，提供本署業務規劃之參考。
4. 完成論人計酬試辦計畫試辦團隊內部及外部滿意度調查問卷，並將「照護對象感受指標」列為本計畫試辦團隊之指標成效之一；並對 7 個試辦團隊協助、輔導、諮詢及個別觀摩，所蒐集之部分建議，已做為「全民健康保險論人計酬試辦計畫」於 102 年 3 月及 8 月修訂相關規定之參考。
5. 完成導入 ICD-10-CM /PCS 所需之各面向如醫院決策面、病歷管理面、臨床專業面及資訊規劃面等準備事宜，進行全國醫院 ICD-10-CM/PCS 實作之調查及辦理 ICD-10-CM/PCS 實作輔導共識營。

## (三)增進給付效益

1.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2 條」：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之訂定，保險人得先辦理醫療科技評估，以檢討相關健保醫療給付，促進醫療資源合理分配與有效利用，減少不當醫療，成果分述如下：
  - A. 藥品部分：
    - a. 已完成糖尿病、消化酵素、類風濕性關節炎、阿茲海默氏症、降血脂、骨質疏鬆症及多發性硬化症等治療藥品之醫療利用再評估，及修訂乳癌、肺癌給付規定之建議。
    - b. 類風濕性關節炎用藥之再評估結果，已供相關醫學專科專家參考並研討給付規定之修訂，業於 102 年 1 月 1 日增訂類風濕性關節炎生

物製劑減量及暫緩續用之健保給付規定。

- c. 降血脂用藥之再評估結果，降血脂用藥之血脂治療目標值下修後，雖藥費支出隨之增加，但由於可以降低心血管相關疾病的發生，可節省因心血管疾病所衍生的醫療支出，估計對整體醫療費用支出的減少有正面效果，且治療目標值下修後有利於全民健康，其給付規定已於 102 年 8 月 1 日修訂。
  - B. 特材部分-已完成利用健保資料進行台灣地區冠狀動脈血管支架及人工髖關節、心臟瓣膜、胸腹主動脈支架、電燒導管、頸動脈支架、腸骨及淺股動脈支架等特材之成本效益評估，本研究計畫所產出之成本效益評估模型作為持續檢討修訂醫療科技評估方法及流程之參考。
  - C. 新醫療診療項目部分：
    - a. 針對先進國家之新醫療技術診療項目納入給付之原則及決策方式進行文獻回顧及分析，將於 103 年 1 月底前辦理醫療科技評估國際研討會及專家會議，與國內外專家共同討論並提出適用於我國之新醫療技術診療項目申請之標準化程序及其評估方法。
    - b. 針對「以綠光雷射前列腺氣化術」、「鈹雷射前列腺氣化切除術」、「鈦雷射前列腺氣化切除術」、「雙極前列腺刮除術」、「雙極前列腺氣化術」、「二極體雷射」、「根治性直腸切除加腸造口術等 21 項達文西手術」共計 27 項新醫療診療項目進行成本效益評估。
  - D. 擬訂醫療科技評估方法學草案及台灣醫療科技評估流程標準作業程序草案，完成藥品、特材、醫療技術之醫療科技評估建議書，有助於全民健保藥品、特材及醫療技術之醫療科技評估方法學之建立。
  - E. 完成健保已收載藥品專利資訊之整合，已收載品項支付價期限與相關條件效期資訊之聯結，並發展自動化提示系統。
  - F. 透過分析生物相似藥品查驗登記之國內外法規標準，以及徵詢國內外專家學者與我國產、官、付費者各方意見，提出生物相似性藥品多項可能之核價方式，並分析在不同情境下對於整體藥品健保市場變動的影響，作為研訂生物相似性藥品核價方式之參考。
2. 蒐集美國 CAHPS、英國 NHS 與 GPPS、加拿大、日本厚生勞動省受療行為調查等國際民眾就醫權益相關調查，並進行國際比較，及以 Andersen 架構為基礎發展保險對象就醫權益監測模式基礎架構，再以 Delphi method 蒐集專家意見，研擬 27 項監測指標。並完成 100 年-102 年六項民眾就醫權益與滿意度調查，並進行民意與醫療品質歷年分析比較，及提出政策建言，供推展健保業務參考。
  3. 建立 OECD 及亞洲國家之藥價、特材資訊及網路平台，提供藥價資訊查詢之服務及健保政策資訊查詢之服務，協助本署蒐集國外藥價及特材資

訊。

4. 對我國實施藥費支出目標制度後，藥價調降之方式及相關藥價政策配套措施與日本、澳洲、美國、加拿大、德國、法國、瑞典、瑞士、比利時、英國及韓國等國之藥費控管及藥價調整相關政策之探討與比較，並分析我國目前藥費管控政策之優劣及面臨之問題，提出改革建議。
5. 邀請英國、澳洲及韓國專家學者報告該國之藥價政策及藥品支付制度，辦理 2 場國際研討會，促進經驗交流。另邀請醫院、公學會、學者與本署進行相關藥價政策、藥費管控面臨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意見交換，提供本署藥價政策規劃參考。
6. 運用「OECD 及亞洲國家健保政策資訊查詢網站」[美國 IHS Global Insight (環球透視) 公司 Pricing and Reimbursement 查詢系統]，提供本署有關日本、英國、澳洲及加拿大等國際藥價政策，使本署能隨時掌握相關資訊。並研議國際間進行藥物給付決策流程，並配合我國現況，制定擬訂會議前置作業標準化流程，已辦理共同擬訂會議 11 場。
7. 辦理 2013「醫療科技評估國際研討會-評估在決策過程中的角色定位」(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Health Technology Assessment—HTA's role in the decision making process)，除介紹「我國健保收載決策過程與醫療科技評估」外，英國、加拿大及澳洲的評估專家就各國 HTA 在決策過程中的功能發表演講，提供擬訂共同會議的國際經驗分享。

#### (四) 提升經營效率

1. 建立 Web-based 智慧型專業審查模式與相關基礎資訊系統，完成醫療費用審查注意事項條文規範之醫令別歸類對照檔及全民健康保險藥品給付規定之藥品品項之分類分組代碼之歸類對照整理，整合於本系統中運用，協助審查醫師及行政同仁查詢，提升審查效率。
2. 完成二代健保網路服務及整體網路安全之評估、系統服務品質測試報告書及滲透測試報告書，提供本署評估、規劃、建置網路平台之參考。
3. 完成二代健保檔案傳輸防護運作機制之建置，提升網路資料交換之效率及安全，原計畫目標可提供每月 150 萬筆資訊服務人次，目前統計 102 年 12 月底運用本平台查詢及傳送申報明細已達 10 億筆服務人次。
4. 瞭解民眾對健保「個人就醫資訊回饋」與「醫事機構別醫療服務與品質資訊公開」之需求，與其相關適法性探討結果，供本署改善現有醫療品質資訊公開網頁參考。
5. 對「慢性病糖尿病、高血脂症之健保用藥型態及品質監測指標分析」、「器官移植之健保醫療品質指標研究」、「耳鼻喉科醫療照護之健保醫療品質指標研究」、「兒科醫療照護之健保醫療品質指標研究」等研究結果，提

供本署規劃未來對醫事機構或對民眾進行健保醫療品質資訊回饋之新增項目參考。

6. 邀請骨科、心臟科、泌尿科、放射線科等各領域的醫師提供專業及實務上之意見，並諮詢相關醫療器材廠商，共計召開 26 次會議，7 次演講。並對健保已給付特殊材料整理核價類別進行分類、檢討和修訂，建立特殊材料功能分類原則與邏輯，使其更具系統化。
7. 撰寫各類特殊材料之定義，供核價人員參考，使健保特殊材料核價作業標準化，以確保特殊材料訂價更具適當性及公平性，並建立符合現況及具未來延展性之特材核價輔助系統，提升核價作業效率與效能。
8. 為提升本署同仁依法行政的能力，設計並授課相關全民健保課程，完成 31 門、138 小時的法學知能課程，以及舉辦 1 次 9 小時專題演講，並將上述課程錄製成數位學習課程上架至數位學習平台，總計實體課程參與學員達 1,821 人次，數位學習平台使用人次約為 9,400 人次，藉由數位平台回覆 9 個法律線上諮詢案例。
9. 完成「全民健保知識家」、「關於健保，你可以知道的更多」2 支數位學習教材，提供一般民眾及專業人士深入瞭解全民健保業務及服務。除發行多媒體數位出版品、上傳至各公務機關之數位學習平台以及本署全球資訊網（影音文宣）外，並計劃透過社群網站(facebook)及影片分享平台(youtube)等媒體通路分享教材，全面提升國人健保基本認知能力。